

公司代码：688652

公司简称：京仪装备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李英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帅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和琳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9,135,490.36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96,577,688.1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8,0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60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10.58%。

2.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0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5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本公司、京仪装备	指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京仪有限	指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京仪集团	指	北京京仪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控集团	指	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国资委	指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安徽京仪	指	安徽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日本京仪	指	日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株式会社，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自动化院	指	北京京仪自动化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自动化技术研究院
三维半导体	指	湖北三维半导体集成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芯链融创	指	芯链融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安徽北自	指	安徽北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海丝民合	指	青岛海丝民合半导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泰达新原	指	广西泰达新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橙叶峻茂	指	橙叶峻茂（淄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芯存长志	指	嘉兴芯存长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青城秋月	指	共青城秋月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银明杰	指	鹰潭市信银明杰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国丰鼎嘉	指	苏州国丰鼎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鼎哨哥	指	青岛新鼎哨哥贰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达盛林	指	天津泰达盛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橙叶峻荣	指	橙叶峻荣（淄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信证券投资	指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嘉兴宸玥	指	嘉兴宸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航天国调	指	北京航天国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尖端芯片	指	北京集成电路尖端芯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中山宸玥	指	中山宸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先达	指	宁波先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悦享	指	海南悦享叁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博涛科技	指	天津市博涛科技有限公司

维通光信	指	扬州维通光信天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半导体	指	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与绝缘体之间的材料，按照制造技术可分为集成电路（IC）、分立器件、光电子和传感器，可广泛应用于下游通信、计算机、消费电子、网络技术、汽车及航空航天等产业
泛半导体	指	集成电路、平板显示、光伏、半导体照明行业的统称
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Chiller）	指	主要用于对半导体制程中半导体工艺设备温度进行精准控制的温度控制设备
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LocalScrubber）	指	主要用于处理半导体制程产生的工艺废气的设备
晶圆传片设备（WaferSorter、Sorter）	指	主要用于半导体制程中晶圆的传送、定位和排序的设备
IC、集成电路、芯片	指	Integrated Circuit，指集成电路，通常也叫芯片（Chip），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采用一定的工艺，把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互连一起，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前道、后道	指	芯片制造分为前道工艺和后道工艺，前道主要是光刻、刻蚀、抛光、注入等；后道主要是封装，包括互连、打线、密封、测试等
光刻	指	利用光学-化学反应原理和化学、物理刻蚀方法，将电路图形传递到单晶表面或介质层上，形成有效图形窗口或功能图形的工艺技术
刻蚀	指	用化学或物理方法有选择地在硅表面去除不需要的材料的过程，是与光刻相联系的图形化处理的一种主要工艺，是半导体制造工艺的关键步骤
离子注入	指	将离子束流射入半导体材料，离子束与材料中的原子或分子将发生一系列物理和化学相互作用，入射离子逐渐损失能量并停留在材料中，引起材料表面成分、结构和性能的变化
扩散	指	物质分子从高浓度区域向低浓度区域转移，直到均匀分布的现象，其中，扩散的速率与物质的浓度梯度成正比
逻辑芯片	指	一种通用芯片，它的逻辑功能按照用户对器件编程来确定
NAND	指	闪存，属于非易失性存储器
SEMI	指	Semiconductor Equipment and Materials International，国际半导体设备与材料产业协会
ICInsights	指	国外知名的半导体行业研究机构
nm、纳米	指	1 纳米=10 ⁻⁹ 米
晶圆	指	用于制作芯片的圆形硅晶体半导体材料
晶圆厂	指	通过氧化/扩散、光刻、刻蚀、离子注入、薄膜生长、清洗与抛光等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在硅片上加工制造半导体器件的生产厂商
机械手	指	一种能模仿人手和臂的某些动作功能，用以按固定程序抓取、搬运物件或操作工具的自动操作装置，特点是通过编程来完成各种预期的作业，构造和性能上兼有人和机械手机器各自的优点
分立器件	指	具有固定单一特性和功能的半导体器件
传感器	指	是一种检测装置，能感受到被测量的信息，并能将感受到的信息，按一定的规律变换成为电信号或其他所需形式的

		信息输出，以满足信息的传输、处理、存储、显示、记录和控制等要求
机台	指	半导体行业对生产设备的统称
IDM	指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垂直整合制造，指垂直整合制造商独立完成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的全产业链环节
Foundry	指	集成电路领域中专门负责生产、制造芯片的厂家
Fabless	指	即无制造半导体，是“没有制造业务，只专注于设计”的集成电路设计的一种经营模式
Plasma	指	等离子体，又叫做电浆，是由部分电子被剥夺后的原子及原子团被电离后产生的正负离子组成的离子化气体状物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京仪装备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Jingyi Automation Equipmen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A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英龙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8号院14号楼A座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8号院14号楼A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公司网址	http://www.baec Ltd. com. cn/
电子信箱	zhengquanshiwubu@baec Ltd. com. 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帅男	安宁
联系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8号院14号楼A座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8号院14号楼A座
电话	010-58917326	010-58917326
传真	010-58917219	010-58917219
电子信箱	zhengquanshiwubu@baec Ltd. com. cn	zhengquanshiwubu@baec Ltd. com. 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 《证券日报》（ www.zqrb.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京仪装备	688652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董阳阳、王帅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姚涛、黄祥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742,283,148.65	663,723,246.16	11.84	501,372,07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135,490.36	91,118,877.59	30.75	58,804,14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6,693,598.62	82,022,064.79	5.70	54,902,08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89,427.79	3,356,378.73	1,124.22	22,341,908.74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33,688,598.41	548,348,571.87	252.64	456,994,958.89
总资产	2,860,771,455.34	1,321,696,793.78	116.45	903,842,722.7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0.72	27.78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2	0.72	27.78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7	0.65	3.08	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0	18.13	减少1.43个百分点	21.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12.15	16.32	减少4.17个百分点	19.7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29	7.29	增加1个百分点	6.5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营业收入 7.4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4%，主要系受益于半导体设备市场需求旺盛及公司产品竞争优势，收入持续增长；公司在新客户拓展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成功开发了多个新客户，提升了整体营业收入。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0.8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70%，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及收到的政府补助、营业外收入规模较大导致。

202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4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24.22%，主要系本期调整供应商付款周期，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少，从而导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上期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期初增幅为 252.64%，总资产增加较期初增幅为 116.45%，主要系本期上市发行新股导致股本、资本公积大幅增加，营业利润增长导致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81,034,898.78	249,074,545.69	174,060,121.84	138,113,58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24,171,417.81	53,991,475.36	38,622,018.14	2,350,57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	22,263,432.97	48,439,236.60	21,639,704.14	-5,648,77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92,625,837.07	157,119,359.54	13,931,510.66	-37,335,605.3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096,092.98		10,726,525.98	4,636,745.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6,25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44,65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				

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35,264.82		62.07	-49,227.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0,984.21		56,665.30	27,504.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91,350.27		1,686,440.55	712,963.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合计	32,441,891.74		9,096,812.80	3,902,059.1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00,066,250.00	300,066,250.00	66,25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00,000.00	9,200,000.00	-	-
合计	9,200,000.00	309,266,250.00	300,066,250.00	66,250.00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通过多年的深耕积累，公司在主要产品领域自主研发并掌握了相关核心技术，致力于为集成电路制造环节提供生产效率更高的设备。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获专利276项，其中发明专利94项，公司是目前国内唯一一家实现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规模装机应用的设备制造商，也是目前国内极少数实现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规模装机应用的设备制造商，公司产品技术水平国内领先、国际先进。公司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产品主要用于90nm到14nm逻辑芯片以及64层到192层3DNAND等存储芯片制造中若干关键步骤的大规模量产；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产品主要用于90nm到28nm逻辑芯片以及64层到192层3DNAND等存储芯片制造中若干关键步骤的大规模量产；晶圆切片设备产品主要用于90nm到28nm逻辑芯片制造中若干关键步骤的大规模量产。

公司自设立以来高度重视自主创新，通过对主要产品不断迭代，持续提高设备工艺性能。公司产品已广泛用于长江存储、中芯国际、华虹集团、大连英特尔、广州粤芯、睿力集成等国内主

流集成电路制造产线。公司凭借长期技术研发和工艺积累，与国际竞争对手直接竞争，持续满足客户需求。

自设立以来，公司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北京市科学技术奖三等奖、2022 北京高精尖企业 100 强、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三等奖、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北京市选拔赛一等奖、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北京市知识产权试点单位等多项重要荣誉。与此同时，公司积极承担国家级重点专项研发任务，助力国内集成电路产业关键产品和技术的攻关与突破。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产品包括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Chiller）、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Local Scrubber）和晶圆传片设备（Sorter）。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和晶圆传片设备，具体如下：

类别	图示	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参数	应用领域
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			
单通道		温控区间：-45°C~120°C 空载温控精度：±0.05°C~±0.2°C 带载温控精度：±0.5°C~±1°C 制冷能力：5kW@-40°C, 3kW@-10°C, Upto30kW@30°C	在制程中主要对反应腔进行温度控制，主要应用于 12 英寸晶圆前道刻蚀、化学气相沉积等工艺，批量应用于逻辑芯片 90nm-14nm, 64 层-192 层 3DNAND 存储芯片等各种工艺需求，适配泛林半导体、东京电子、应用材料、中微公司、北方华创、屹唐股份等设备公司的主工艺设备
双通道		温控区间：-70°C~120°C 空载温控精度：±0.05°C~±0.2°C 带载温控精度：±0.5°C~±1°C 制冷能力：8.5kW@-60°C , 3kW@-10°C, Upto21kW@30°C	
三通道		温控区间：-45°C~120°C 空载温控精度：±0.05°C~±0.2°C 带载温控精度：±0.5°C~±1°C 制冷能力：6kW@-40°C, 4kW@-10°C, Upto30kW@30°C	
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			

类别	图示	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参数	应用领域
单腔		废气处理量（标准状况下升/分钟）： 400slm~800slm 废气处理效率：>99% 废气处理方式：燃烧水洗式、等离子水洗、电热水洗式	主要应用于12英寸集成电路制造产线中刻蚀、薄膜、扩散等工艺，用于将各工艺环节中产生的工艺废气进行无害化处理，批量应用于90nm-28nm逻辑芯片、64层-192层3DNAND存储芯片等各种工艺需求，适配泛林半导体、东京电子、应用材料、日本国际电气、中微公司、北方华创、屹唐股份等设备公司的主工艺设备
双腔		废气处理量（标准状况下升/分钟）： 800slm~1,600slm 废气处理效率：>99% 废气处理方式：燃烧水洗式	
晶圆传片设备			
二端口		产品单位时间全流程晶圆传送量 WPH: >330 机械手重复定位精度: $\pm 0.1\text{mm}$ 缺口定位精度: $\pm 0.2^\circ$	在制程中主要应用于晶圆的下线、制程间倒片的卡控和产品出厂校验、排序以及有翻片需求的工艺，批量应用于逻辑芯片90nm-28nm等各种工艺需求
四端口		产品单位时间全流程晶圆传送量 WPH: >330 机械手重复定位精度: $\pm 0.1\text{mm}$ 缺口定位精度: $\pm 0.2^\circ$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成熟或先进制程集成电路制造的12英寸集成电路制造产线。在逻辑芯片领域，28nm以下为业内先进制程，公司产品已经适配国内最先进的14nm逻辑芯片制造产线；在3DNAND存储芯片领域，128层以上（含128层）为业内先进制程，公司产品已经适配国内最先进的192层3DNAND存储芯片制造产线。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通过向下游半导体领域公司销售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和晶圆传片设备等产品实现收入和利润。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半导体专用设备产品的销售。

2、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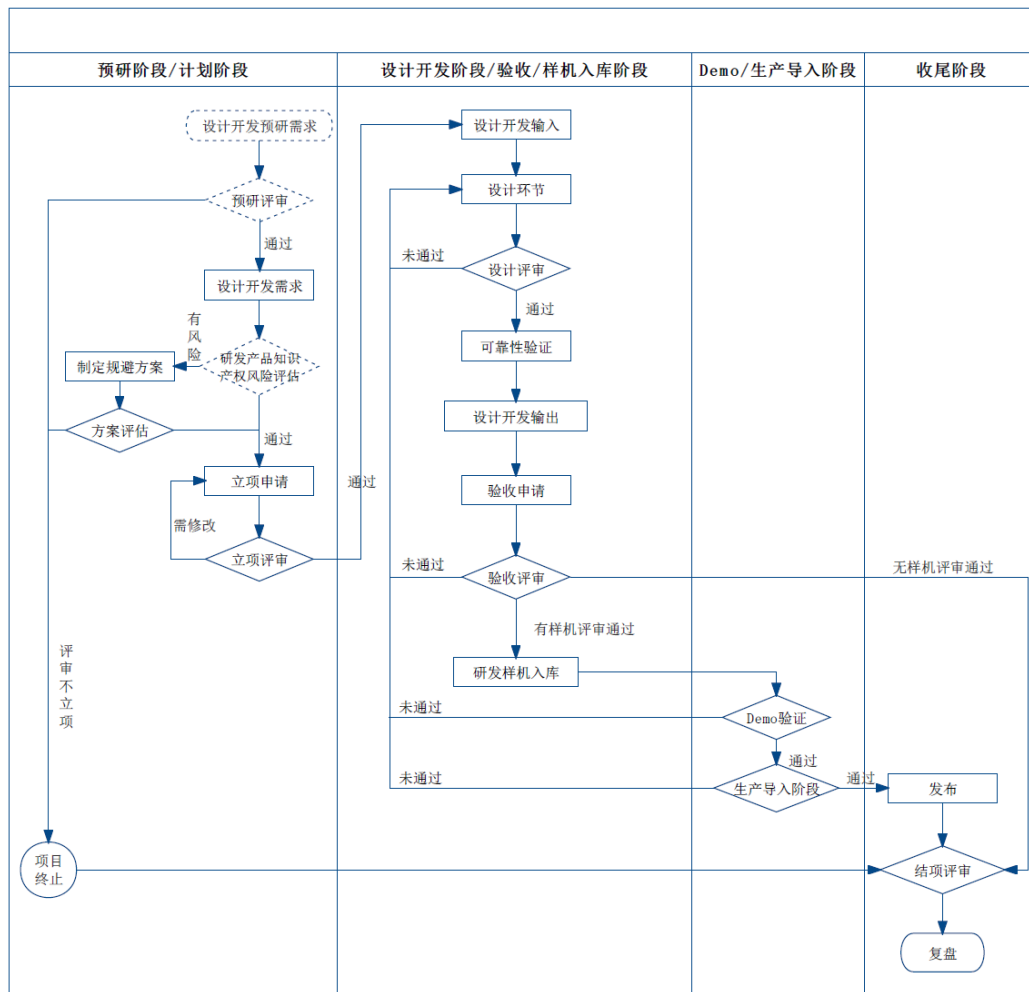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种类繁多，主要类别包括电器装置类、电气元件类、机械标准件类、机械加工件类、化学制品类、仪器仪表类等，其中，部分电器装置类零部件及机械加工件等核心零部件由供应商依据公司提供的图纸自行采购原材料并完成定制加工后向公司供应。

为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及筛选，公司采购中心会同品质中心、研发中心及运营效率中心下属的生产部等相关部门对供应商进行遴选和评估，考察供应商的资质实力、产品质量情况、供货及时性等方面，经审核通过后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录，并跟踪考核进行持续更新。目前，公司已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通过与供应商签署采购合同的方式开展采购业务。采购部根据生产、研发等部门提交并经公司批准采购信息文件（如采购申请单等），综合考虑公司现有生产安排、销售订单、原材料库存、研发需求等情况安排采购计划，按要求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供应商并进行询价、比价，确定最终合格供方后进行采购。采购物资送达后，品质中心进行到货检验，检验合格后由采购中心及生产部办理入库手续，完成采购。

3、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逐步取得了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晶圆传片设备系列重要研发成果。公司遵循行业惯用研发模式，产品研发流程严格按照公司设计的研发流程执行。公司研发流程主要包括预研阶段、设计开发需求输入、计划阶段、设计开发阶段、验收阶段、研发样机入库阶段、客户端验证（Demo）、生产导入阶段、收尾阶段。新品设计开发流程图如下：



(1) 预研阶段/设计开发需求输入/计划阶段

根据市场及客户需求，公司研发中心结合产品实际应用、产品生命周期维护阶段优化等需求形成设计开发需求。设计开发负责人负责组织市场调研，同时对该领域的知识产权信息、相关文献及其他信息进行检索，分析项目的技术发展状况、知识产权状况和竞争对手状况等，保证研究

投入的合理性，并将调研结果形成立项申请书。运营效率中心下属的项目管理部对立项申请书进行评审，立项评审通过后，设计开发负责人根据要求成立项目研发小组。

(2) 设计开发阶段/验收/样机入库阶段

研发人员整合设计开发预研需求、设计开发需求和立项申请书，进行设计和开发。研发中心内部对设计开发进行评审，通过评审后需根据评审的技术要求制作样机，并进行样机实验和所需的可靠性实验，作为本次设计和开发的验证依据。样机完成设计研发开发后，技术负责人需对设计开发过程进行确认，生成设计开发输出清单（包括设计的评审报告、会议纪要和可靠性验证报告等）。

设计开发完成后，研发中心向项目管理部提交验收申请，由项目管理部组织验收工作，对样机进行测试与检验。完成测试检验活动后，由项目管理部组织项目验收会对涉及开发输出是否满足输入的要求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研发样机入库。

(3) Demo/生产导入阶段/收尾阶段

验证评审通过后，由研发中心主导，生产、品质、采购等多部门开展生产导入，形成作业装配图、生产流程工序卡、产品技术规范等文件。产品达到量产总体评审后，研发中心将产品过程文件移交生产部。项目收尾阶段由项目管理部组织项目结项进行评审与项目复盘。

4、生产模式

公司销售中心汇总市场信息，并根据客户需求形成销售订单。销售订单签署后，公司销售、采购、生产部召开月度投产会议，讨论投产计划，形成投产计划并经公司批准通过后执行。公司生产部根据投产计划安排生产，按照投产物料需求领取物料，并根据装配指导和工艺文件对生产组件、半成品等进行组装和装配，品质中心对生产过程进行监督。装配完成后由生产部进行产品调试，调试合格后品质中心对产品进行检验，检验通过后完成产成品入库。

在保证核心技术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部分组装环节交由第三方负责。第三方完成组装后，将产品交付给公司，由公司负责调试和测试。调试合格后品质中心对产品进行检验，检验通过后完成产成品入库。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和交付效率，根据生产进度情况不断调整优化生产过程，确保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需求。

5、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直销模式销售产品，通过商务谈判或招投标等方式获取销售订单。直销模式可减少产品中间流通环节与成本，贴近市场并有助于及时深入了解客户需求，有利于控制产品销售风险和及时接收客户反馈，以便于更好、更迅速的服务客户。公司在销售的过程中重点突出技术领先、性价比高、服务优良的综合优势，及时跟进行业发展趋势，适时推出新产品以满足客户需要。公司的销售程序一般包括市场调查与推介、客户需求确认、产品报价、销售订单签署、合同执行、合同回款、产品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等步骤。

公司设有销售中心负责市场开发和产品销售，同时售后部的服务工程师在主要客户所在地驻场工作，便于及时响应客户需求，负责公司产品的安装、调试、维保、维修和技术咨询。经过多年努力，凭借优质的产品 and 售后服务，公司已与长江存储、中芯国际、华虹集团、大连英特尔、广州粤芯、长鑫科技等国内主流集成电路制造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6、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结合国家产业政策、上下游发展状况、市场供需情况、自身主营业务及发展阶段等因素，形成了目前的经营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现有经营模式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业务快速发展，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在可预见的未来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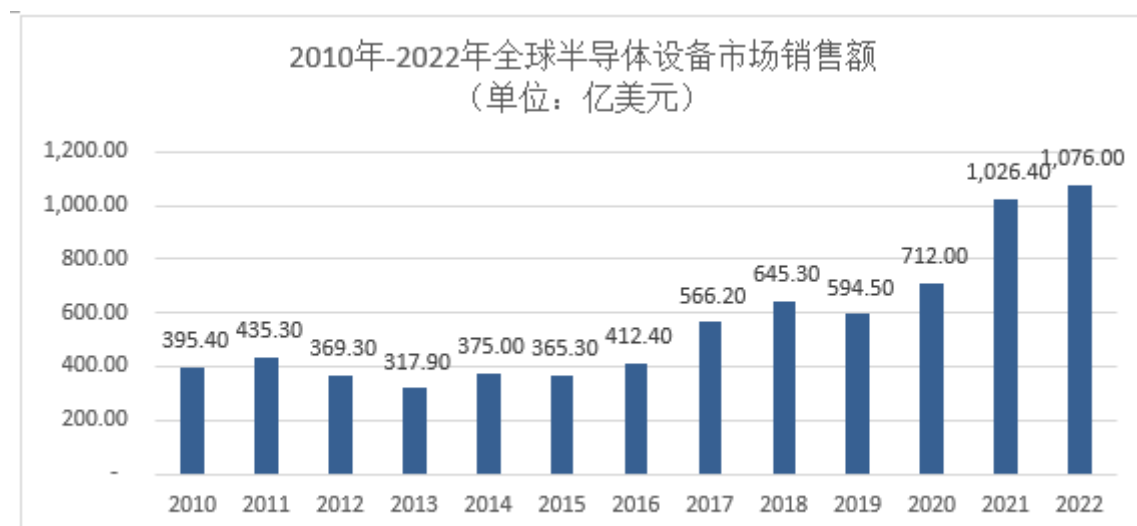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全球半导体设备市场规模波动上涨

半导体设备行业与半导体行业密切相关，且市场规模波动幅度更大。长期来看，半导体行业将会保持旺盛生命力，作为产业链上游的半导体设备行业市场规模也会不断扩大。根据半导体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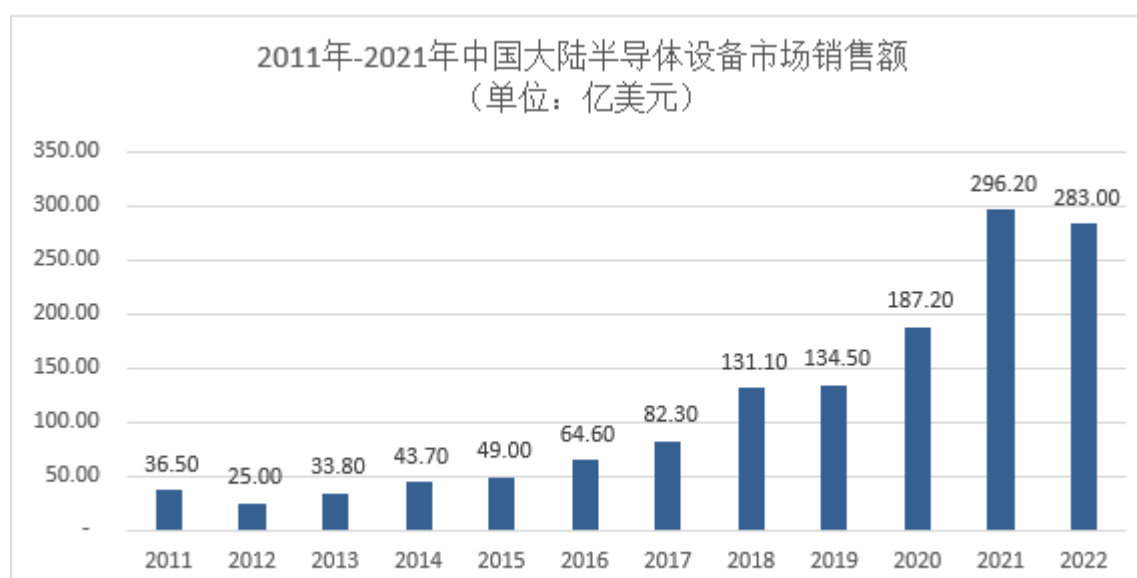
业内“一代设备、一代工艺、一代产品”的经验，半导体设备是半导体产业的技术先导者，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等需在设备技术允许的范围内设计和制造，设备的技术进步又反过来推动半导体产业的发展。因此半导体设备行业被视作半导体制造的基石，是半导体行业的基础和核心。据 SEMI 统计数据显示，2022 年全球半导体设备市场规模达 1076 亿美元，较 2021 年同比增长 4.83%，2010 至 2022 年间增长了 680.60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8.70%，保持高速增长趋势。



数据来源：SEMI¹⁴

(2) 我国半导体设备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2011 至 2022 年，中国大陆半导体设备销售额增长了 246.50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20.47%。根据 SEMI 统计数据显示，2022 年中国大陆凭借 283 亿美元销售金额连续三年蝉联全球半导体设备第一大市场。



数据来源：SEMI¹⁴

(3) 客户验证和客户资源壁垒

半导体专用设备的技术指标、运行稳定性将对晶圆制造产线的产量、良率及稳定性产生直接决定性影响，下游晶圆制造厂商对半导体设备供应商的筛选标准较为严格。按照行业惯例，下游

晶圆制造厂商要求半导体设备供应商根据客户需求提供设备进行验证，晶圆制造厂商在具体生产环境下对验证设备进行技术验证，主要是验证技术指标能否达到工艺制程要求、设备运行稳定性状况等，在此期间半导体设备供应商工作团队与晶圆制造厂商保持持续沟通，持续解决设备验证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不断完善技术细节，部分客户会将验证设备生产出的测试产品交付其下游客户进行验证。只有经过全面系统性验证流程、达到工艺制程要求后，半导体设备才能进入晶圆制造厂商的合格供应商名单，该验证周期耗时较长、需投入较大量的人力及资源。

半导体设备经过验证并实际投入晶圆制造厂商的产线后，综合考虑到前期验证投入资源、晶圆生产稳定性等因素，已通过验证的半导体设备将成为客户建设下一条晶圆制造厂线的优选设备，在未出现新的技术需求情况下该供应商不会被轻易更换。因此半导体设备企业成功通过验证并进入实际生产后，与下游晶圆厂商往往形成较为紧密合作关系，积累半导体行业客户资源。

公司自主研发的半导体专用设备已成功进入长江存储、中芯国际、华虹集团、大连英特尔、广州粤芯、睿力集成等行业知名半导体制造企业，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经过前期多次合作，公司熟悉客户验证流程及验证要求，与客户工作团队对接顺畅紧密，能够及时跟进客户最新工艺制程的要求并积极研发产品提供解决方案，公司已在半导体行业内积累形成良好的客户资源。

潜在竞争者拟进入半导体设备领域，因未取得下游晶圆制造厂商验证认可，将无法获得下游客户的订单，潜在竞争者进入半导体设备领域争取优质客户资源存在较大难度。

(4) 潜在竞争者进入半导体行业存在较大的技术壁垒

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的主营产品研发和生产技术涉及物理、化学、流体、材料、机械、电气、控制、建模等多学科、多领域知识的综合运用。半导体设备领域国际巨头凭借先发优势已形成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在其优势技术领域已形成了技术壁垒并采取了知识产权保护措施。国内少数企业经过了数年的技术研发和工艺积累，在部分领域实现了技术突破和创新，成功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并得到下游客户批量化应用，形成了相应领域核心技术及产品竞争力，同步采取了知识产权保护措施。潜在竞争者要实现半导体行业布局，需要进行大量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并能够研发形成具有竞争力、得到市场认可的半导体设备。该过程需要投入较多时间、资金，面临较多知识产权保护措施的限制，很可能面临研发失败或者市场开拓失败的风险。

以公司的主营产品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为例，该设备的核心技术指标包括温控区间。随着工艺制程的发展，晶圆制造对温控设备的温控区间要求朝着超低温温控区间发展，当前包含国内外厂商在内的整体市场中能够提供超低温温控区间产品的厂家数量极少。公司创造性通过两级复叠制冷技术已能够实现 -70°C 超低温温控，公司在研项目正朝着提供更低温控区间方向进行研发。潜在竞争者因缺乏前期技术积累，进入该产品领域难以达到超低温的温控区间技术要求，其产品竞争力将受到限制，其研发产品也受到公司知识产权保护措施的影响，研发成功难度较大。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主营产品包括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Chiller）、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LocalScrubber）和晶圆传片设备（Sorter）。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Chiller）、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LocalScrubber）打破了国外厂商对相关产品的垄断，逐步实现进口替代，并已广泛用于长江存储、中芯国际、华虹集团、大连英特尔、广州粤芯、睿力集成等国内主流集成电路制造产线。

(1) 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

公司深耕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多年，已形成半导体温控装置制冷控制技术、半导体温控装置精密控温技术、半导体温控装置节能技术三项核心技术，并先后推出 Y 系列、V 系列、C 系列等迭代产品，温控区间覆盖空载温控精度为 $\pm 0.05^{\circ}\text{C}$ ，空载温控精度为 $\pm 0.05^{\circ}\text{C}$ ，运行状态下温控精度为 $\pm 0.5^{\circ}\text{C}$ ，并承担国家级重大专项课题（温控装置相关）致力于研发超低温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公司产品主要核心功能指标与主要竞争对手竞品相比无明显差异。

根据 QYResearch 数据，以收入口径计算，公司在国内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的市场占有率由 2018 年 12.50% 升至 2022 年 35.73%，四年内市占率提升 23.23%。市场占有率排名由 2018 年的第三名上升至 2022 年第一名，2022 年市占率领先第二名竞争对手约 17 个百分点。公司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已打破国外厂商垄断，成为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领域内主要的国内厂商。

(2) 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

根据 QYResearch 数据，以收入口径计算，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国内市场集中度较高，2018 年至 2022 年国内市占率前六厂商合计市占率水平维持在 90% 左右，其中公司为唯一一家国内厂商，公司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已打破国外厂商垄断，成为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领域内主要的国内厂商。

(3) 晶圆传片设备

公司进入晶圆传片设备前，该领域市场份额主要由国外厂商主导，国外厂商主要以瑞斯福公司、平田公司为代表，国内厂商市场份额占比极低。公司进入该细分领域后，逐步研发开发出三代晶圆传片设备，并从研发实验阶段逐步进入量产。

公司在晶圆传片设备领域已形成半导体晶圆传控技术、晶圆翻片技术、X-θ 自动寻心算法、微晶背接触传控技术、晶圆区域检测技术五项核心技术。关于公司晶圆传片设备的核心技术情况，中科合创（北京）科技成果评价中心于 2022 年 11 月出具科学技术成果评价报告和科学技术成果评价证书，其认定晶圆传片设备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晶圆传片设备销售量持续增长，市场份额逐步扩大。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半导体下游需求保持高速增长

目前，中国是全球最主要的半导体消费市场之一和电子信息产品的重要生产基地，半导体市场需求以及工业制造优势驱动全球半导体产能逐步向中国转移。一方面，产能的持续转移将直接刺激半导体生产线投资，进而为半导体专用设备创造了巨大的市场空间；另一方面，全球产能向中国转移也促使相关生产工艺不断完善提高，促进中国半导体产业专业人才的培养以及行业配套的不断发 展，半导体产业环境的持续优化也将间接带动半导体专用设备制造产业的扩张与升级。

近年来，云计算、物联网和机器人产业发展迅速，各类智能化、网络化的新型消费电子产品不断涌现，上述产业已成为半导体下游需求强劲增长点。在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战略新型产业发展的推动下，半导体的需求将持续增加。

(2) 半导体设备国产化是集成电路产业国产替代的核心

伴随着我国半导体终端产品消费量的急剧增长以及全球半导体产能向中国大陆转移，我国半导体产业发展迅速，进而推动了市场对半导体专用设备的需求。但是当前我国巨大的半导体设备市场需求与有限的国产设备供给能力形成明显反差，半导体专用设备依然严重依赖于进口。在当前外部环境复杂多变背景下，我国半导体设备的进口受限，半导体设备进口依赖已经严重阻碍我国半导体行业的自主发展。

目前，我国半导体产业链正逐步走向成熟，在某些细分领域，半导体设备厂商已经形成一定的技术突破并形成成熟产品。从节约设备成本、提高设备性价比、实现对半导体设备的定制要求以及更高质量的售后服务的角度考虑，国产半导体设备已成为国内半导体厂商的重要选择。

(3) 国家对半导体行业的政策扶持

作为信息技术产业的核心，集成电路已逐渐成为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综合竞争力的重要标志，公司所处的半导体设备行业是国家产业政策重点鼓励和扶持的行业。近年来，政府开始大力支持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先后出台了《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和“国家重大科技专项”等政策，明确指出集成电路产业是信息技术产业的核心，是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相关扶持政策的密集出台明确显示了政策扶持半导体产业的决心。与此同时，国家及地方集成电路产业基金纷纷设立，已实施项目覆盖设计、制造、封装测试、设备、材料、生态建设各环节。我国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政策契机。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通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公司在主要产品领域自主研发掌握了相关核心技术，并在持续提高设备工艺性能、产能。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在公司销售的产品中得以持续应用并形成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1、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核心技术概况

序号	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1	半导体温控装置制冷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本技术采用喷气增焓、喷液及两级复叠制冷技术，对压缩机的喷液量精准控制。能够满足集成电路-70℃的低温温控要求，本技术增加特殊的回路设计，满足单独运行高温或低温的宽温区使用要求
2	半导体温控装置精密控温技术	吸收引进基础上自主研发	实际的半导体制程工况切换非常频繁，给半导体温控装置的控温提出很高的要求 本控制技术，在 PID 控制的基础上，采用串级控制思路，结合模糊控制理论对温度进行精准控制；本技术要求对压缩机频率、制冷电子膨胀阀和热气膨胀阀匹配控制，还要对系统的过热度有效控制，不但能保证制冷系统的长期稳定运行，而且要满足装置的温度在空载及带载状态下的精确控制
3	半导体温控装置节能技术	自主研发	常规温控装置采用制冷系统来实现循环介质的降温，采用加热器来实现循环介质的升温 本技术利用衍生热源发热来实现循环介质升温，并有效利用及调节压缩机的排气侧热量，压缩机采用先进变频控制，实现节能。采用两级控制思路不仅提高控制精度，在空载及带载时都保证了制冷及加热量的最小输出，减少能耗

中科合创（北京）科技成果评价中心于 2022 年 2 月出具科学技术成果评价报告和科学技术成果评价证书，认定公司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其中宽温区温度控制精度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2、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核心技术概况

序号	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1	低温等离子废气处理技术	自主研发	利用等离子电源，将氮气通过等离子火炬后形成高温等离子能量源，从而进行半导体废气处理。以氮气形成高温等离子源进行半导体废气处理，而不用天然气燃烧进行废气处理，达到先进热源使用及低碳减排的效果
2	新型材料防腐及密封技术	自主研发	气体流通核心连接部件所用到的密封材质是一种特殊经过一定比例掺杂的高分子密封材质。气体流通核心连接部件的密封材质可以有效应对半导体废气中的高温及强腐蚀性环境，保证半导体的废气不会泄漏到环境中。废气处理设备中的密封结构是在保证设备可维护性、可操作性的同时保证了设备的整体密封性
3	系统设计算法及原	自主研发	根据废气处理量的需求进行系统的设计计算而确定设备各部分结构的尺寸及平衡系统热量。半导体废气处理设备的软件控制系统、安

序号	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理		全控制系统，保证设备运行中的安全。本原理根据半导体的制程工艺进行不同废气处理量的产品设计，每款产品均符合半导体的 SEMIS2 安全认证
4	半导体废气处理纯氧燃烧技术	自主研发	在半导体废气处理的有限燃烧反应腔的空间内，利用燃气与氧气燃烧形成的高温环境进行半导体废气处理并对高温火焰状态进行实时监控，且对其燃烧产生的高温环境进行有效的温度控制。以燃气与纯氧气燃烧进行半导体废气处理，可以提高燃气的燃烧效率，形成的高温环境对半导体废气中的 PFC 气体的处理达到更好的处理效果
5	Harsh 工艺除尘技术	自主研发	本技术为废气处理设备中设计特定的结构设计，以防止半导体工艺中的 harsh 工艺对废气处理设备的进气管路、腔体等形成堵塞，延长维护周期。在进气管路端出口、反应腔内部、洗涤塔内部进行特定结构设计，防止粉尘堵塞设备，延长设备的维护周期

中科合创（北京）科技成果评价中心于 2022 年 11 月出具科学技术成果评价报告和科学技术成果评价证书，其认定公司主要产品燃烧式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3、晶圆传片设备核心技术概况

序号	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1	半导体晶圆传控技术	自主研发	建立晶圆传送路径流程图，通过运动控制单元完成运动学正逆解算法、运动轨迹规划、多轴协同运动控制算法和抑振控制，实现晶圆高速、可靠、超洁净度的传片倒片，实现双臂 R- θ 的节拍控制
2	晶圆翻片技术	自主研发	翻转机构的晶圆位置监测系统利用多组传感器，对翻片的各个状态进行监测，实现翻转机构的稳定运行
3	X- θ 自动寻心算法	吸收引进基础上自主研发	使用机械手集成的寻心传感器抓取晶圆边沿的三个点的平面坐标，根据三个点的坐标计算出圆心的位置。本算法不需要增加额外的预对准装置，提高了设备的集成度
4	微晶背接触传控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摩擦力实现晶圆的传输，通过运动控制实现晶圆的平稳传输
5	晶圆区域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在机械手末端增加传感器，检测晶圆的偏移，一旦晶圆偏移超过传感器限定的区域，机械手停止运行防止晶圆掉落；通过在 θ 轴上安装区域检测传感器，可以检测到晶圆是否已经运行到物料盒的区域，如果实际晶圆位置所计算的区域和传感器对应的区域有偏差，则需要停机进行检查，防止晶圆发生意外的碰撞

中科合创（北京）科技成果评价中心于 2022 年 11 月出具科学技术成果评价报告和科学技术成果评价证书，其认定晶圆传片设备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晶圆传片设备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获专利 276 项，其中发明专利 94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63	28	249	94
实用新型专利	35	17	146	116
外观设计专利	21	10	48	28
软件著作权	14	14	39	36
其他	1	2	4	2
合计	134	71	486	276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61,511,808.06	48,406,987.86	27.07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61,511,808.06	48,406,987.86	27.0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8.29	7.29	增加 1.0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半导体工艺气体热反应处理装备持续升级优化及研究	3,050.00	763.89	2,007.00	已实现产业化应用，并持续进行产品拓展与优化	持续研发升级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解决多粉尘工艺应用过程中反应腔堵塞严重、进气管路堵塞等问题，延长产品及零部件使用寿命	国际先进	集成电路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制造
2	半导体温控装备产品技术创新	1,030.00	428.08	507.00	研究阶段，形成部分样机	研究针对既有产品进行新部品部件开发与验证；产品技术迭代及	国际先进	集成电路逻辑芯片、存

	新迭代及新部品技术设计开发及验证					创新；模块化设计及效率提升、质量提升；成本优化、环保优化		储芯片制造
3	泛半导体领域的工艺废气处理装备开发研究及产业化	2,310.00	109.17	109.00	研究阶段	研发出针对泛半导体领域的各类型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进行全新系统布局,实现各系统模块化设计及标准化设计,产品性能指标达到客户要求	国际先进	光伏、面板等泛半导体制造领域
4	集成电路R-0 洁净机械人传控技术平台研究及产品开发	4,500.00	1,162.68	3,293.00	已实现一定产业化应用,并持续进行产品拓展与优化	开发和应用R-0 洁净机械手,优化电控系统,研发新运动控制平台,开发和完善G3系列晶圆传片设备	国际先进	集成电路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制造
5	集成电路X-0 洁净机械人传控技术平台研究及产品开发	1,145.00	12.12	866.00	已实现产业化应用,并持续进行产品拓展与优化	通过研发新运动控制平台、升级寻心算法、开发新运动控制卡程序等完善晶圆传控设备产品	国际先进	集成电路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制造
6	集成电路制造晶圆工艺设备前端模块产品开发	2,400.00	374.72	375.00	研究阶段	研发适配集成电路制造用工艺及量测设备的前端模块,按照客户的要求进行系统布局和功能设计,用于在洁净大气环境下将晶圆精确的传送到工艺或量测设备的装载模块,产品尺寸、性能指标、可靠性达到客户要求	国际先进	集成电路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制造
7	集成电路制造温控装备前沿技术探究及产品研发	2,800.00	165.93	1,823.00	研究阶段,部分机型已实现产业化应用,并持续拓展工艺应用	研发低温切换及混合温控产品、超低温预研及大流量、大负载Chiller、新型热交换器系列产品等,满足产品迭代需求	国际先进	集成电路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制造
8	集成电路制造温控装备信息采集及智慧化调测系统	1,510.00	243.27	1,058.00	阶段性实现产业化应用,并持续拓展工艺应用	研发半导体专用温控装备的信息采集及智慧化调测系统,提升产品调测效率,增强大批量现场装机机台的智慧化管理。同时,将开发的新技术、新产品快速应用于已售产品,进行器件、技术升级,延长Chiller产品生命周期,提高市场竞争力	国际先进	集成电路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制造
9	集成电路制造新一代节能及多通道温控装备技术	3,030.00	287.54	2,411.00	已部分实现产业化应用,并持续拓展工艺应用	在现有产品基础上优化产品能耗、温度控制区间,研发新一代半导体专用节能温控装备及多通道温控装备	国际先进	集成电路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制造
10	集成电路专用超低	6,600.00	1,783.92	2,444.00	研究阶段,部分机型	主力研发超低温产品,涵盖超低温样机、工质	国际先进	集成电路逻辑

	温温控装置研发及产业化				已实现产业化应用，并持续拓展工艺应用	研究、超低温控制算法、超低温载冷剂、超低温保温技术以及针对低温产品测试专用平台等方面的技术与产业化		芯片、存储芯片制造
11	新一代半导体工艺气体热反应处理装备及研究	3,400.00	819.84	1,878.00	部分机型已进入量产阶段	针对现有产品研发新一代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提升废气处理效率以及处理量，实现各个系统模块化设计及标准化设计，优化设备布局结构	国际先进	集成电路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制造
合计	/	31,775.00	6,151.16	16,771.00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03	8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0.93	20.00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718.47	2,847.6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9.35	37.7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26
本科	61
专科	14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5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4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掌握核心技术，研发能力突出

公司作为国内实现进口替代的半导体专用设备供应商，高度重视核心技术的自主研发与创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用于主营业务的发明专利 94 项，研发创新成果显著。

在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的研发中，公司自主研发并掌握了制冷控制技术、精密控温技术、节能技术等核心技术，并结合温度控制算法，实现半导体前道工序环节温度的快速切换和精准控温。在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的研发中，自主设计等离子（Plasma）发生器及控制单元、燃烧点火装置等核心工艺器件，掌握低温等离子废气处理技术、新型材料防腐及密封技术和系统设计算法等核心技术，实现国产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的技术突破。在晶圆传片设备的研发中，公司自主研发并掌握了晶圆自动寻心装置技术、晶圆传控技术、晶圆翻片技术和微晶背接触传控技术等核心技术。目前，公司整体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2) 定制化产品，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

公司的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型号现已涵盖逻辑芯片、存储芯片等领域的应用，对 28nm、14nm 逻辑芯片以及 128 层、192 层存储芯片领域均有良好的表现，温控范围从-70℃到 120℃，空载温控精度为±0.05℃，运行状态下温控精度为±0.5℃，温控范围、温控精度和冷却能力均处于世界先进水平，并领先于国内其他厂商，能够适配多种晶圆制造设备的定制化要求。

公司的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有燃烧式、等离子式和电加热式，可处理氢气、硅烷气体、碳氟气体、三氟化氮、三氟化氯等全氟化物气体、易燃易爆性气体、酸性气体、有毒有害性气体。为适应不同晶圆制造客户的需求，公司的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在处理容量、进气口数量以及燃料类型等方面又进行了多机型扩展，满足了客户的不同需求。

晶圆传片设备的晶圆传控、翻片等功能是基于自主研发的底层特性，能够通过调整底层特性快速响应客户的定制化需求。

(3) 客户资源稳定

半导体制造行业技术工艺复杂且资本投入较大，对半导体设备的技术水平、可靠性和安全性有着严格的要求，因此对设备供应商的选择设置了严格的控制程序。经过持续努力的产业深耕，公司自主研发的半导体专用设备已成功进入长江存储、中芯国际、华虹集团、大连英特尔、广州粤芯、睿力集成等行业知名半导体制造企业，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根据上述企业的使用反馈情况，对客户在核心工艺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等方面有着更深刻的理解，能够根据客户需求并基于现有的技术储备进行产品研发，快速响应客户定制化需求。因此，公司目前已拥有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产品、技术和服务口碑，与主要客户有着稳定的合作关系。

(4) 客户服务与响应能力突出

随着半导体制造技术、设备的复杂化、精细化，半导体制造企业对于供应商产品的稳定性及服务、响应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产品质量可靠，可以稳定、持续的为客户提供高效服务。为更好的服务客户，增强客户对国产设备的信心，公司在主要客户所在地建立了本土化的服务团队，长期驻扎客户现场，跟踪公司产品运行情况，提高售后服务的响应速度和服务水平。同时，售后人员在客户现场可以更深入地了解公司产品的运行环境、客户需求及产品后续更新的需求，对客户提出的方案优化、技术调整等要求，提供快速响应的技术支持和客户售后维护，有利于公司产品的后续更新换代，以增强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公司凭借领先的研发能力、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优秀的客户服务水平，在国内外积累了良好的品牌认知和优质的客户资源。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设备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半导体设备的研发涉及微电子、电气、机械、材料、化学工程、流体力学、自动化、通讯、软件系统等众多学科领域，具有较高的技术研发门槛。随着全球半导体行业的蓬勃发展，半导体行业技术日新月异，产品性能需不断更新迭代。如果公司不能紧跟国内外半导体设备制造技术的发展趋势，不能保证持续的资金投入，持续加强技术研发和技术人才队伍的建设，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实现技术水平的提升，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届时公司将面临因无法保持持续创新能力而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2、核心研发人员流失或不足的风险

技术人才是决定半导体设备行业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伴随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和行业竞争的日益激烈，行业对于专业技术人才的竞争不断加剧。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提供更好的发展平台、更具市场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及良好的研发条件，可能面临核心研发人员流失的风险；同时，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将迅速扩张，若公司人才不能满足营业规模增长和持续技术研发的需求，公司将面临核心研发人员流失或不足的风险。

3、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系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公司已形成多项核心技术，并广泛应用于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等活动中。由于技术保护措施的局限性，若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核心技术被不当泄露并被竞争对手掌握，可能给公司已建立的技术优势及市场竞争力带来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受客户所在下游行业集中度高的影响。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生产经营情况恶化、资本性支出下降，导致其向公司下达的订单数量下降，则可能对公司的业绩稳定性产生影响。此外，如果公司无法维护与现有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与合作规模、无法有效开拓新客户资源并转化为收入，亦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全球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竞争激烈，市场主要被国际巨头企业所占据。目前，全球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及晶圆切片设备市场由少数国际厂商占据主导地位，公司在经营规模、市场地位等方面存在一定劣势。公司所处行业面临较强的竞争：市场地位方面，国外厂商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市场份额，集成电路制造企业在采购设备时仍会考虑既有行业龙头企业的产品，存在一定粘性。经营规模方面，国外龙头企业成立时间较早，具备大规模生产经营的能力并实现了多业务协同、形成多条业务线，先发优势明显，而公司目前尚处于发展阶段，经营规模上存在一定劣势。产品应用方面，国外厂商在各类工艺环节及境外晶圆制造产线拥有较为丰富的应用经验，公司在部分工艺环节及境外晶圆制造产线的产品应用经验有待提升。同时，随着我国政策的大力支持，国内企业也逐渐加入到该行业中参与竞争。未来公司将面临着国际知名企业以及国内企业的竞争压力和市场竞争风险。如果公司产品技术水平及主要技术指标无法持续满足下游客户需求或者与竞品存在较大差距，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如果公司不能在当前市场高速发展的态势下迅速扩大自身规模并增强资金实力、持续满足下游市场对产品性能指标的要求，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有可能导致公司的市场地位、经营业绩出现下滑。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38.35%，如果未来公司无法进一步提升自身创新能力并保持技术实力的领先地位，或者行业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下降，亦或者公司无法有效控制产品成本，都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发生波动，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2、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整体呈现增长趋势。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1,850.8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7.86%。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形势下行或客户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导致的坏账损失风险。

3、存货跌价风险

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存货规模整体呈现增长趋势。报告期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95,734.7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4.45%。公司半导体专用设备产品交付后，通常需要安装调试并运行一段时间后完成客户验收。报告期期末，公司发出商品账面价值为 52,445.90 万元，占期末存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54.78%。如果未来产品销售价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导致产成品无法顺利实现销售，或发出商品无法顺利通过客户验收，公司可能面临存货跌价风险。

4、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安徽京仪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以及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为 3,647.98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7.38%。若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及安徽京仪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将会导致公司承担的税负成本增加，进而对公司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而半导体专用设备市场的发展主要受下游半导体制造市场推动，该类设备的需求会随着晶圆厂产线建设加快和设备投资支出的增长而增长。如果未来下游半导体的终端需求有所减弱，行业景气度下降，导致下游客户削减资本性支出，将会减少半导体设备行业的市场需求，从而对公司的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半导体技术的发展及广泛应用极大推动了科学技术进步和社会经济发展，成为国家重点支持的行业。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和支持半导体行业发展的政策，为半导体及其专用设备制造行业发展提供了财政、税收、技术和人才等多方面的有力支持。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若未来公司所处行业国家政策或支持力度发生变化，公司不能及时调整以适应行业政策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部分原材料采购自美国、日本等国家和地区的供应商或其境内代理商，如果供应商所在国出台相关贸易限制性政策，构建贸易壁垒，使得相关原材料出现价格上涨、供应短缺或供应中断的情况，公司将面临采购成本上升、供应链稳定性受到影响等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随着国际贸易摩擦、地缘政治矛盾加剧，部分国家采用包括但不限于提高关税、限制进出口、列入“实体清单”等多种方式或者制裁措施实行贸易保护主义。上述境外制裁可能导致公司下游客户现有产线维护、新产线扩张、未来技术升级等受到不利影响，进而导致下游客户需求或者订单产生不利波动。客户产线建设进度放缓，可能导致公司相应订单交付计划有所调整、新签订单

规模下降、产品验收周期拉长，进而影响公司采购和生产安排，导致公司业绩增速放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客户先进制程产线建设进度和技术升级受阻，可能影响公司产品在先进制程产线的经验积累和技术更新，从而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不排除因国际贸易摩擦、地缘政治矛盾的升级，国内半导体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包括集成电路制造企业、半导体产业设备、材料、零部件企业等，受到境外国家或境外组织采取限制措施，使得国内半导体产业发展面临境外制裁加剧的风险。该等境外制裁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4,228.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913.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8,669.3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70%。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42,283,148.65	663,723,246.16	11.84
营业成本	457,580,983.39	401,086,285.57	14.09
销售费用	87,240,264.34	67,277,407.64	29.67
管理费用	59,154,826.41	51,320,444.64	15.27
财务费用	-2,518,562.89	2,299,367.81	-209.53
研发费用	61,511,808.06	48,406,987.86	27.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89,427.79	3,356,378.73	1,124.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342,207.79	-12,353,438.5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621,782.84	46,397,998.34	2,560.9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益于半导体设备市场需求旺盛及公司产品竞争优势，收入持续增长；公司在新客户拓展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成功开发了多个新客户，提升了整体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随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而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增加 1,074.15 万元，以及营业收入增长导致维修质保增加 617.29 万元。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增加 409.15 万元，以及因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产生的相关会议费增加 379.69 万元。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 554.61 万元。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增加 870.81 万元，以及材料费增加 290.86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调整供应商付款周期，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少，从而导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上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较上期大幅增加导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的影响。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收入同比增长 11.84%，主要受益于国内半导体设备需求增加，本年进一步拓展客户群体，本年销售订单大幅增加。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4.09%，主要系营业收入规模迅速增长，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半导体设备	742,283,148.65	457,580,983.39	38.35	13.73	16.81	减少 1.6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	460,615,922.34	279,990,243.81	39.21	45.42	55.53	减少 3.96 个百分点
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	216,190,110.98	125,265,635.67	42.06	-4.69	3.24	减少 4.45 个百分点
晶圆传片设备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零配件及支持性设备	51,346,284.09	41,297,735.91	19.57	-26.53	-29.44	增加 3.32 个百分点
维护、维修等服务	14,130,831.24	11,027,368.00	21.96	-29.26	-30.97	增加 1.9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大陆	742,283,148.65	457,580,983.39	38.35	13.73	16.81	减少 1.6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742,283,148.65	457,580,983.39	38.35	13.73	16.81	减少 1.6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主营业务分行业变动说明：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受益于半导体产业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以及公司产品竞争优势，2023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74,228.31 万元，同比增长 13.73%，主营业务成本为 45,758.10 万元，同比增长 16.81%。

主营业务分产品变动说明：受益于半导体行业景气以及公司产品结构多元化的发展策略，公司 2023 年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收入为 46,061.59 万元，同比增长约 45.42%；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收入为 21,619.01 万元，同比减少 4.69%；零配件及支持性设备收入为 5,134.63 万元，同比减少约 26.53%；维护、维修等服务收入为 1,413.08 万元，同比减少约 29.26%。相应主营业务成本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化而变化。

主营业务分地区变动说明：公司 2023 年中国大陆区域内主营业务收入为 74,228.31 万元，同比增长 13.73%，主营业务成本为 45,758.10 万元，同比增长 16.81%。

主营业务销售模式说明：公司通过直销模式直接与客户签订合同。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	台	2,233.00	2,012.00	2,416.00	-10.14	31.93	10.07
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	台	702.00	399.00	814.00	5.41	-2.68	59.30
晶圆传片设备	台	30.00	0.00	71.00	-30.23	-100.00	73.17
合计		2,965.00	2,411.00	3,301.00	-7.17	23.20	20.17

产销量情况说明

库存数量中主要为已取得正式销售订单的发出商品。

晶圆传片设备因验收周期较长，本期无已验收晶圆传片设备。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半导体设备	直接材料	427,539,745.08	93.44	361,696,337.11	92.33	18.20	
	直接人工	11,734,552.78	2.56	14,224,241.28	3.63	-17.50	
	制造费用	18,306,685.53	4.00	15,812,895.87	4.04	15.77	
	合计	457,580,983.39	100.00	391,733,474.26	100.00	16.8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	直接材料	260,261,136.94	92.96	165,454,015.05	91.91	57.30	
	直接人工	6,839,862.88	2.44	6,912,001.43	3.84	-1.04	
	制造费用	12,889,243.99	4.60	7,654,125.35	4.25	68.40	

	合计	279,990,243.81	100.00	180,020,141.83	100.00	55.53	
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	直接材料	115,505,669.09	92.21	108,305,858.41	89.26	6.65	
	直接人工	4,592,086.29	3.67	6,199,164.51	5.11	-25.92	
	制造费用	5,167,880.29	4.12	6,825,822.55	5.63	-24.29	
	合计	125,265,635.67	100.00	121,330,845.47	100.00	3.24	
晶圆传片设备	直接材料	-	-	13,986,521.01	88.08	不适用	
	直接人工	-	-	831,598.20	5.24	不适用	
	制造费用	-	-	1,061,629.57	6.68	不适用	
	合计	0.00	0.00	15,879,748.78	100.00	不适用	
零配件及支持性设备	直接材料	41,297,735.91	100.00	58,527,554.02	100.00	-29.44	
	直接人工	-	-	-	-	-	
	制造费用	-	-	-	-	-	
	合计	41,297,735.91	100.00	58,527,554.02	100.00	-29.44	
维护、维修等服务	直接材料	10,475,203.14	94.99	15,422,388.62	96.54	-32.08	
	直接人工	302,603.61	2.75	281,477.14	1.76	7.51	
	制造费用	249,561.25	2.26	271,318.40	1.70	-8.02	
	合计	11,027,368.00	100.00	15,975,184.16	100.00	-30.9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成本构成结构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相应主营业务成本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化而变化。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5,899.2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1.8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	是否与上市公司
----	------	-----	---------	---------

			比例 (%)	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82,210,425.89	24.55	否
2	客户二	88,666,086.65	11.95	否
3	客户三	73,665,475.33	9.92	否
4	客户四	70,116,572.00	9.45	否
5	客户五	44,334,243.55	5.97	否
合计	/	458,992,803.42	61.84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6,765.5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7.7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0,096.22	14.23	否
2	供应商二	4,880.15	6.88	否
3	供应商三	4,132.57	5.82	否
4	供应商四	4,066.67	5.73	否
5	供应商五	3,589.98	5.06	否
合计	/	26,765.59	37.72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额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87,240,264.34	67,277,407.64	29.67	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增加 1,074.15 万元，以及营业收入增长导致维修质保增加 617.29 万元。
管理费用	59,154,826.41	51,320,444.64	15.27	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增加 409.15 万元，以及因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产生的相关会议费增加 379.69 万元。
研发费用	61,511,808.06	48,406,987.86	27.07	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增加 870.81 万元，以及材料费增加 290.86 万元。

财务费用	-2,518,562.89	2,299,367.81	-209.53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554.61万元。
所得税费用	14,113,510.83	9,872,002.43	42.97	主要系本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额较上期减少导致本期所得税费用增加。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额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89,427.79	3,356,378.73	1,124.22	主要系本期调整供应商付款周期，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少，从而导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上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342,207.79	-12,353,438.5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较上期大幅增加导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621,782.84	46,397,998.34	2,560.94	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的影响。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50,538,142.30	43.71	303,543,528.15	22.97	311.98	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66,250.00	10.49		-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167,960.00	0.08	11,167,683.59	0.84	-80.59	客户结算方式变化
应收账款	218,508,774.39	7.64	201,124,132.76	15.22	8.64	
预付款项	15,007,675.54	0.52	8,410,634.71	0.64	78.44	公司业务规模扩

						大, 采购量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889,640.59	0.38	4,074,192.91	0.31	167.28	本期应收保证金增加
存货	957,347,485.72	33.46	699,135,047.22	52.90	36.93	主要为销售需求增长带来的发出商品及原材料增加
合同资产	600,485.66	0.02	1,299,805.46	0.10	-53.80	
其他流动资产	24,224,168.63	0.85	17,855,113.77	1.35	35.67	公司业务规模扩大, 采购量增加, 导致待抵扣进项税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00,000.00	0.32	9,200,000.00	0.70	-	
固定资产	15,993,686.42	0.56	10,795,644.75	0.82	48.15	公司业务规模扩大, 购置资产增加
在建工程	177,143.46	0.01		-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	14,697,911.82	0.51	18,448,717.88	1.40	-20.33	
无形资产	3,398,467.82	0.12	4,720,923.76	0.36	-28.01	
长期待摊费用	6,245,059.09	0.22	4,111,007.79	0.31	51.91	公司业务规模扩大, 公司租赁场地增加, 导致房屋装修费用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234,975.93	1.09	27,786,800.41	2.10	12.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3,627.97	0.02	23,560.62	0.00	1,910.25	
资产总计	2,860,771,455.34	100.00	1,321,696,793.78	100.00	116.45	
短期借款	10,427,244.65	0.36	120,000,000.00	9.08	-91.31	银行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70,000,000.00	2.45		-	不适用	
应付账款	294,344,487.22	10.29	195,664,486.22	14.80	50.43	公司业务规模扩大, 采购

						量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408,655,612.09	14.28	319,939,059.76	24.21	27.73	
应付职工薪酬	32,197,735.54	1.13	26,432,116.13	2.00	21.81	
应交税费	8,275,506.04	0.29	5,655,299.78	0.43	46.33	应交增值税增加导致
其他应付款	11,790,648.47	0.41	6,903,811.64	0.52	70.78	预提费用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74,332.85	0.26	8,779,938.74	0.66	-13.73	
其他流动负债	2,957,275.97	0.10	7,096,683.28	0.54	-58.33	待转销项税额减少
租赁负债	5,266,880.48	0.18	7,600,434.02	0.58	-30.70	待支付房租减少
预计负债	56,130,395.17	1.96	47,250,365.94	3.57	18.79	
递延收益	16,878,585.16	0.59	25,218,851.55	1.91	-33.07	随课题项目进展，结转至其他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84,153.29	0.09	2,807,174.85	0.21	-7.94	
负债合计	927,082,856.93	32.41	773,348,221.91	58.51	19.88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5,056,359.64（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5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250.00			300,000,000.00			300,066,25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00,000.00							9,200,000.00
合计	9,200,000.00	66,250.00			300,000,000.00			309,266,25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安徽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等产品生产	1,000 万元	100%	33,869.95	13,825.68	31,159.71	3,974.85
日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株式会社	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销售、技术支持及部分物料的采购	1,500 万日元	100%	1,505.64	-5.64	1,051.96	156.39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半导体是指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与绝缘体之间的材料，按产品来划分，半导体产品可分为集成电路、光电子器件、分立器件和传感器，其中集成电路占 80% 以上的份额，细分领域包括逻辑芯片、存储器、微处理器和模拟芯片等，是绝大多数电子设备的核心组成部分，也是现代信息产业的基础，下游应用最为广泛。

1、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稳步扩大

历史数据显示，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呈现波动上行趋势，在某些年份会出现放缓或回落，但随后便会出现反弹。2021 年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达到 5,559 亿美元，较 2020 年 4,404 亿美元同比增长 26.23%，自 2010 年以来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5.82%。据 ICInsights 预测，2022 年世界半导体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 6,135 亿美元，同比增长 10.37%，且未来五年半导体市场规模将以 7.1% 的年复合增速稳步扩大。

2010年-2022年全球半导体市场销售额
(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IC Insights⁴

2、半导体产业模式不断深化

半导体产业有三种运作模式，分别是 IDM、Fabless 和 Foundry 模式。IDM 模式集芯片设计、芯片制造、芯片封装和测试多个产业链环节为一体，方便企业在设计、制造等环节协同优化，早期多数集成电路企业多采用这种模式，如英特尔、三星等。但由于这种模式对企业的规模、管理能力、资金和研发水平有很高的要求，目前仅被少数大型企业所采纳。半导体行业的发展不断深化行业内的分工，由此诞生了 Foundry 模式，即只负责制造、封装或测试的其中一个环节，不负责芯片设计，同时还有 Fabless 模式，即负责 IC 芯片设计，将生产、测试、封装等环节外包。近些年来，IP 核厂商和封装测试商也不断独立壮大，半导体行业的垂直分工模式得到进一步的深化。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半导体行业是我国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对实现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至关重要。受中国巨大的半导体需求与工业制造优势的驱动，国内正逐步承接第三次世界半导体产能的转移。同时受愈发

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的影响，半导体设备的国产替代需求愈加强烈，国产半导体设备厂商正面临着巨大的历史性机遇。

公司专注于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Chiller),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LocalScrubber)和晶圆传片设备(Sorter)的研发、生产、销售。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已经成功掌握多项核心技术,相关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国内先进制程半导体制造产线。

公司始终秉承“为客户创造价值”的企业使命,“诚信、安全、简单、高效”的企业经营理念,坚持自主创新,以技术和市场双轮驱动,紧追世界先进工艺,在半导体专用设备领域持续深耕,不断开拓新产品、新领域,提升公司收入和利润规模,为股东实现可持续增长的投资回报,为员工提供更具竞争优势的职业发展平台,承担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保持与客户、供应商、员工、股东以及政府等相关方的沟通,积极协同产业链上下游,共建战略合作愿景,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的半导体专用设备解决方案,构建共创共赢、共同发展的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半导体专用设备制造企业是推进集成电路制造行业技术发展与创新主体。公司致力于探索实践适合本企业的发展战略与实现路径,努力构建适合企业长期发展的战略任务及要素,向智能制造转型升级、提质增效,打造更具活力与韧性的产业核心竞争力。公司致力于成为国际领先的半导体专用设备供应商,持续为半导体制造产业提供更先进处理能力、更高生产效率的半导体专用设备,为实现我国集成电路自主可控发展贡献力量。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加大研发投入，保持技术先进性

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涉及多个学科领域,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坚持自主研发,始终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瞄准卡脖子难题,不断加大研发投入,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初步建立了基础理论研究、应用技术研究、技术开发与工艺改进于一体的研发管理体系。未来公司将根据半导体下一代制程的技术标准,结合当前半导体专用设备的实际应用状况与下游客户需求,制定体系化研发方向。

(1) 专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经过多年技术开发,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公司各类产品分别形成了不同侧重点的技术研究方向。其中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技术方向为多通道、大负载和全温域覆盖;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主要围绕燃烧式、等离子式、电加热式等全类型发展进行技术攻关;晶圆传片设备基于现有软件、算法和核心部件为基础,进行平台化开发,全面助力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实现新突破。

(2) 推进基础理论研究

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基础研究的投入资金,并将与多家产学研单位开展科研技术合作,持续开展基础理论研究,并配套建立健全各类半导体设备测试、验证平台及数字软件测试系统,提升半导体专用设备安全及性能测试水平,缩短设备研发及客户验证周期。

(3) 实现关键零部件开发

公司将重点研发与自身技术特点相匹配的设备和零部件产品,掌握关键零部件技术要点,使公司各产品在技术水平、产业化工艺水平上得到进一步提升,填补国产设备在相关技术领域的空白。

2、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高端人才团队

半导体设备相关技术的研究涉及多个学科,需要各个领域的技术人才协同合作,持续研发。当前公司已搭建合理的人才队伍结构,其中一人获得“国家五一劳动奖章”,多人获得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职称。公司提供“专业线与管理线”双通道人才发展路径,同时,公司为员工提供全面的入职及后续专业能力培训课程体系,助力员工快速成长。未来公司将继续贯彻“尊重

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经营理念，深化人才招聘改革机制，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充分发挥技术人才是第一生产力的推动作用。

(1) 培养造就高水平人才队伍

依托重大科技任务和核心技术攻关项目，培养国内一流的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实施技能提升行动，壮大高水平工程师和高技能人才队伍。注重人才梯队培养方式，挖掘和储备各层级的后备力量，打造具有国内竞争力的“市场化、专业化”人才队伍。

(2) 建立更具行业竞争优势的激励机制

公司逐步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福利体系，为员工提供了具有国内竞争力和吸引力的工作环境。同时公司也配备了一套高效灵活的激励机制，通过工作绩效评价、项目考核评审，让员工在创新实践中，获得及时的奖励。公司将继续完善核心员工激励方案，使员工能够分享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红利，激发人员的创新积极性，提升团队的稳定性和凝聚力。

3、巩固传统优势领域，开拓新兴市场

随着国内集成电路制造投资的快速增长，下游客户对半导体设备的需求不断增加。公司建立了华中、华东、华北等覆盖多个地区的营销中心，对存量客户开展了全面周到的技术及产品售后服务，并与客户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同时，利用在集成电路行业积累的技术优势，公司已经实现在显示面板行业的市场销售业务突破，并将在其他泛半导体产业持续深耕。

公司将持续提升服务价值，进一步拓展服务渠道，增强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度。积极开展泛半导体行业的客户需求调研，布局新兴领域，实现新产品的持续销售，提升公司市场规模。依托自身技术与市场优势，进一步提升产品品牌的市场认同，塑造国内领先的半导体专用设备品牌形象。

4、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开展资源整合

公司秉持基于风险思维的方式，持续从组织与能力建设、业务运营管理、绩效评价以及改进等多个方面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客户满意度。

(1) 加强数字化运营

公司将通过实施各类数字化赋能项目，提升内部数据挖掘和追踪能力，加速企业从“自动化”到“数智化”进程，提升各项业务效率。

(2) 继续推动“研发+高端制造”协同发展

公司立足北京，依托首都经济技术产业优势，重点开展研发创新活动，并布局安徽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提升产业化能力，实现两地产业协同发展新格局。

(3) 供应链创新发展

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供应商评价与考核管理制度，具备了半导体专用设备完整的采购供应体系。未来公司将通过持续的供应链体系改进，构筑更加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的供应链体系，稳固供应链发展基础，实现供应链多元化发展目标，保证公司复杂环境下供应链的安全性、高效性。

5、实行全面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

公司坚持长期自主研发投入，不断丰富自身知识产权积累，逐步建立了全员参与的知识产权管理机制，形成了经营发展、科技创新与知识产权管理战略三者相互支撑、相互促进的管理效果。

公司注重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的保护，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知识产权强企战略”，完善知识产权运营管理制度，加快新技术新产品知识产权布局，健全专利奖励制度，更好的保护和激励高价值专利，构建更加安全有效的知识产权运营管理体系。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并分别制定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议事规则，明确了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秘书的职责和权限，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制衡的治理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规范运行提供了制度保证。

公司相关制度制定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依法规范运作，履行职责，不断完善和规范公司的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7 日	/	不适用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三年一期审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6.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	/	不适用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关于 2023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英龙	董事长	男	53	2021年3月	2024年3月	-	-	-	不适用	-	是
赵力行	副董事长	男	60	2021年3月	2024年3月	6,380,000.00	6,380,000.00	-	不适用	78.75	否
马亮	董事	男	40	2021年3月	2024年3月	-	-	-	不适用	-	是
于浩	董事	男	41	2021年3月	2024年3月	2,825,000.00	2,825,000.00	-	不适用	370.33	否
	2020年1月			至今							
高斌	董事	男	55	2021年3月	2024年3月	-	-	-	不适用	-	是
陈望舒	董事	男	38	2021年3月	2024年3月	-	-	-	不适用	-	是
陈俊江	独立董事	男	46	2022年9月	2024年3月	-	-	-	不适用	12.00	否
余应敏	独立董事	男	58	2022年9月	2024年3月	-	-	-	不适用	12.00	否
王兆峰	独立董事	男	54	2022年9月	2024年3月	-	-	-	不适用	12.00	否
赵维	监事会主席	女	46	2021年3月	2024年3月	-	-	-	不适用	-	是
刘鑫杨	监事	男	38	2022年9月	2024年3月	500,000.00	500,000.00	-	不适用	53.30	否
广永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5	2021年3月	2024年3月	-	-	-	不适用	23.70	否
郑帅男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37	2021年3月	2024年3月	-	-	-	不适用	330.24	否
卢小武	副总经理	男	43	2021年3月	2024年3月	650,000.00	650,000.00	-	不适用	286.36	否
周亮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42	2021年3月	2024年3月	210,000.00	210,000.00	-	不适用	288.60	否
吕丹	副总经理	男	45	2022年5月	2024年3月	-	-	-	不适用	195.28	否
张建新	副总经理	男	40	2022年5月	2024年3月	-	-	-	不适用	192.80	否
芮守祯	Chiller 研发部副	男	43	2016年7月	/	920,000.00	920,000.00	-	不适用	75.90	否

	总工程师										
何茂栋	Chiller 研发部副总工程师	男	43	2016年7月	/	450,000.00	450,000.00	-	不适用	76.96	否
杨春水	Scrubber 研发部技术总监	男	37	2020年2月	/	440,000.00	440,000.00	-	不适用	80.36	否
吕维迪	Sorter 研发部技术总监	男	45	2018年5月	/	490,000.00	490,000.00	-	不适用	66.26	否
合计	/	/		/	/	12,865,000.00	12,865,000.00	-	/	2,154.85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英龙	1996年4月至2002年10月，先后担任北京仪器厂团委书记、政工处副处长、经营技术党支部书记；北京北仪创新真空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2年10月至2006年12月，任北京京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更名后：北京京仪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工作部副部长；2006年12月至2009年6月，先后担任京仪集团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党委工作部部长、党委常委；2009年6月至2010年8月，任京仪集团党委常委，北京远东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0年8月至2014年9月，先后担任京仪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北京京仪绿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9月至2020年8月，先后担任京仪集团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2023年4月至今任北控集团党委组织部部长；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赵力行	1987年7月至2004年2月，先后担任北京自动化院工程师、实验室主任、总工程师、副院长；2004年2月至2005年11月，任北京远东仪表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05年11月至2015年12月，先后担任北京京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系统工程部部长，北京京仪研究总院副院长，北京自动化院党委书记、院长；2015年12月至2016年6月，任职于北京自动化院；2016年6月至2020年2月，任京仪有限董事、总经理；2020年2月至2021年2月，任京仪有限副董事长；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马亮	2008年6月至2014年8月，先后担任北京京仪椿树整流器有限责任公司电源事业部部长、风电事业经理、总经理助理，北京京仪绿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2014年8月至2017年10月，任北京京仪敬业电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京仪椿树整流器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先后担任京仪集团战略管理部部长、副总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于浩	2006年7月至2012年6月，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北京）有限公司制程工程师；2012年6月至2016年6月，历任北京京仪自动化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销售经理、销售部长；2016年7月至2021年2月，先后担任京仪有限副总经理、总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高斌	1990年7月至2000年9月，任北京敬业电工集团自动化技术研究所工程师；2000年9月至2007年2月，先后担任北京敬业电工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08年2月，任北京京仪仪器仪表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常务副院长；2008年2月至2021年8月，先后担任京仪集团规划发展部副部长、投资管理部部长；2021年8月至今，任京仪集团改革发展部部长；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陈望舒	2007年8月至2012年4月，先后担任北京北仪创新真空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总工办主任、规划发展部部长、总经理助理；2012年4月至

	2014年8月，任北京京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高级战略投资经理，北京京仪仪器仪表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8月至今，先后担任京仪集团办公室副主任、投资管理部副部长、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陈俊江	2002年4月至2019年3月，任中科院长春光机所工程师、处长、所长助理、副所长；2008年3月至2009年3月，伯明翰大学访问学者；2019年3月至2019年8月，任季华实验室（先进制造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主任助理；2019年8月至今，任季华实验室副主任；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余应敏	2005年7月至今，担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余应敏先生兼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环球优路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22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兆峰	1998年5月至2002年6月，担任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公诉处书记员、助理检察员、副处长；2002年7月至2006年7月，担任北京市人民检察院法律政策研究室副主任；2006年9月至2020年7月，担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争议解决专业委员会总干事、刑事业务发展研究中心主任。期间，曾任北京市西城区律师协会会长；2020年7月至今，创立并担任北京周泰律师事务所主任。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维	2001年12月至2017年2月历任北京丰泽园饭店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主管级办事员、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2017年3月至今，历任北京京仪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财务部主管、资本运营部主管、资本运营部副部长、资本运营部部长；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鑫杨	2008年6月至2012年8月，任北京远东仪表有限公司调试工程师；2012年9月至2016年6月，任北京京仪自动化技术研究院调度员；2016年7月至今，任公司生产一部部长；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广永华	1987年9月至2002年2月，任职于北京汽车摩托车联合制造公司工具分厂、装备分厂；2002年2月至2012年2月，任北京特固特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2年8月至2016年6月，任北京自动化院员工；2016年7月至今，任京仪有限、公司品质工程师；2019年1月至今，历任京仪有限、公司监事。
郑帅男	2012年7月至2015年11月，任吉林省司法厅副主任科员；2015年11月至2018年5月，任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法务经理；2018年5月至2019年5月，任京仪有限法务部长；2019年5月至2020年12月，任中国光大实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高级业务经理；2021年1月至2021年2月，任京仪有限资深总监；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卢小武	2005年3月至2008年6月，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2008年6月至2010年5月任美商得升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资深工艺工程师；2010年6月至2017年6月任梅耶博格光电设备（上海）有限公司资深工艺工程师；2017年6月至2018年5月，任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研发部研发工艺经理；2018年6月至2021年2月，历任京仪有限销售部资深销售经理、销售总监；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亮	2006年8月至2007年8月，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特殊钢分公司工程师；2010年2月至2018年6月，任英特尔（大连）有限责任公司蚀刻设备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9月，任紫光集团IC部资深采购经理；2019年10月至2020年5月，任长存创芯（北京）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高级商务经理；2020年5月至今，历任京仪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吕丹	2004年7月至2015年12月，历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北京）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工艺经理；2016年1月至2018年1月，任英特尔半导体（大连）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2018年2月至2020年7月，历任京仪有限项目总监、运营总监；2020年8月至2021年3月，

	任英特尔半导体（大连）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2021年4月至2022年1月，任江苏骥翀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2月至2022年5月，任公司资深运营总监；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建新	2006年7月至2010年8月，历任富士康精密组件（北京）有限公司产品制造工程师、项目开发主管；2010年8月至2022年4月，历任联想（北京）有限公司项目运营经理、采购及战略联盟总监、联想基础设施方案业务集团中国区第二党支部书记；2022年4月至2022年5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芮守祯	2011年6月至2016年6月，任北京自动化院半导体事业部技术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公司 Chiller 研发部副总工程师。
何茂栋	2002年8月至2014年2月，任北京京仪世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14年3月至2016年6月，任北京自动化院技术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公司 Chiller 研发部副总工程师。何茂栋获“亦麒麟”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北京优秀青年工程师、2020年北京市劳动模范、中国自动化学会杰出自动化工程师等荣誉称号，多次荣获省部级科技奖。2022年，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杨春水	2009年7月至2011年1月，任上海陞通半导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售后部设备工程师；2011年2月至2016年1月任埃地沃兹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售后部服务主管；2016年2月至2019年12月，任京仪有限研发部产品经理；2019年12月至2020年1月，任职于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2月至今，任公司 Scrubber 研发部技术总监。
吕维迪	2003年8月至2004年7月，任北京凯奇数控设备成套有限公司仿真系统工程师；2004年9月至2012年2月，任北京长江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2015年2月至2017年1月，任天津福云天翼科技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师；2017年2月至2018年4月，任美德远健领动（北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系统工程师；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 Sorter 研发部技术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英龙	北控集团	党委组织部部长	2023年4月	至今
李英龙	京仪集团	董事	2015年10月	2023年5月
马亮	京仪集团	副总经理	2021年8月	至今
高斌	京仪集团	改革发展部部长	2021年8月	至今
陈望舒	京仪集团	董事会秘书	2022年3月	至今
陈望舒	京仪集团	办公室主任	2020年5月	至今
赵维	京仪集团	资本运营部部长	2021年10月	至今
于浩	安徽北自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2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英龙	北京京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18年11月	2023年3月
赵力行	中关村芯链集成电路制造产业联盟	负责人	2020年9月	至今
马亮	北京京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21年12月	至今
马亮	北京 ABB 贝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2024年12月
于浩	芯链融创	监事	2020年9月	至今
高斌	北京京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2026年7月
高斌	北京京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改革发展部部长	2021年8月	至今
高斌	宿迁京仪元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18年3月	至今
高斌	北京京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9月	2026年9月
陈望舒	北京京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室主任	2020年5月	至今
陈俊江	季华实验室	副主任	2019年3月	至今
余应敏	中央财经大学	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5年7月	至今
余应敏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0月	至今
余应敏	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8月	至今
余应敏	北京环球优路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4月	至今
余应敏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4月	2026年4月

王兆峰	北京周泰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20 年 7 月	至今
赵维	北京京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资本运营部部长	2021 年 10 月	至今
赵维	北控绿产（青海）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7 月	2025 年 7 月
赵维	北京京仪绿能电力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4 月	2025 年 4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017 年 6 月，赵力行辞去北京星原丰泰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昌平分公司相关职务，2018 年 8 月 2 日，完成北京星原丰泰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职务的工商变更登记，但昌平分公司未及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2018 年 8 月 15 日，因“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北京星原丰泰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昌平分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其控股股东北京京仪自动化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确认赵力行辞职后未参与上述公司日常具体经营管理工作。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薪酬由监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通过并提交董事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 1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高管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高管考核方案的议案》三项议案，涉及董事、高管报酬事项。在同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独立董事对此薪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 2023 年董事薪酬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现所处地域、行业的薪酬水平，对董事薪酬的绩效考核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指标基本相符合，有利于促进高级管理人员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担任的高级管理岗位、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和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按月领取薪酬。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一年 12 万元，按月平均领取。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确定依据是综合考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历史薪酬水平，以及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当年的经营情况来确定的。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年报披露的数据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855.36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99.49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董事会一届九次	2023年4月14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及三年一期审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7. 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2022年度高管考核结果的议案 9. 关于2023年度高管考核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项目奖励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一届十次	2023年8月3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年度考核兑现的议案 2. 关于2023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一届十一次	2023年10月13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年、2021年、2022年、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英龙	否	3	3	0	0	0	否	2
赵力行	否	3	3	0	0	0	否	2
马亮	否	3	3	0	0	0	否	2
于浩	否	3	3	0	0	0	否	2
高斌	否	3	3	0	0	0	否	2
陈望舒	否	3	3	0	0	0	否	2
陈俊江	是	3	3	0	0	0	否	2

余应敏	是	3	3	0	0	0	否	2
王兆峰	是	3	3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余应敏、王兆峰、陈望舒
提名委员会	王兆峰、陈俊江、于浩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俊江、余应敏、马亮
战略委员会	李英龙、赵力行、陈俊江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14 日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三年一期审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3 年 10 月 13 日	1. 关于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14 日	1.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 关于 2022 年度高管考核结果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度高管考核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项目奖励方案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3 年 8 月 3 日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年度考核兑现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四)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9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81
研发人员	103
生产人员	137
销售及售后支持人员	171
合计	49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41
大学本科	187
大专及以下	264
合计	49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总体薪酬方针为以岗定级、以级定薪、人岗匹配，以效定奖。持续关注市场的薪酬变动，适时地调整薪酬水平，为员工提供行业中富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努力确保所有员工对公司成功所做出的贡献与他们所得到的报酬以及公司对他们的培训和发展的投资规模相吻合。致力于打造全面薪酬，完善员工回报体系。

2、薪酬结构包括固定工资（即：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各类补贴、奖金、13薪等。固定工资（基本工资+岗位工资）：是薪酬的基本组成部分，根据相应的职级和职位予以核定。正常出勤即可按出勤天数享受，无出勤不享受；各类补贴：包括餐补、房补、过节费等。

3、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同时为员工缴纳补充医疗保险。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于人才成长与发展非常关注，主要通过以下几个方面进行了人才培养：

1、新员工培训

为了使新入职同事能够更深刻的了解公司企业文化，更快的融入工作环境、适应工作岗位，增强对企业的归属感与责任感，公司开展了一系列新员工培训课程，包括公司发展与荣誉、组织架构、企业文化、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核心产品介绍、品质管理、采购基础知识及流程介绍、渠道及业务拓展、核心业务流程、各类制度介绍及安全管理。通过全方位、多角度的课程介绍，让新入职同事对于公司有了更加深刻的认知，对于快速融入提供了有力保障。

2、专业技术提升

各中心针对于不同岗位需求，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内容培训，包括内部成员分享，外部培训机构学习，不断的精进个人业务能力，增强员工对企业的责任感。同时提高了职工对自身价值的认识，对工作目标有了更好的理解，增强了企业向心力及凝聚力，对企业对复合型人才的需求提供有力支持。

3、安全培训

为了确保员工能够在安全和健康的工作环境中工作，提高员工对潜在危险和风险的意识，并掌握相应的安全技能，公司不定期组织安全教育，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知识水平和技能，熟练了解和掌握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以及操作流程，为员工的安全保驾护航。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30,423.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969,543.42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现金分红政策，对利润分配的形式、期限间隔、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情况做了明确要求，现有分红政策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该政策无调整。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75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2,600,000.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135,490.36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0.58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2,600,0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0.58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体系与业绩考核指标，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落实。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考评机制，根据年度经营责任考核相关管理办法，通过多种立体指标体系来进行考核奖惩，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能动性，有效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以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促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结构建立情况，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重要的决策制度，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促进治理结构各司其职、规范运作。

公司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自设立以来，各专门委员会运转良好，委员能够履行职责，确保了公司的健康运行。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运行过程中，积极履行工作职责，对公司各项决策起到了必要的监督作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子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规和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通过经营管理、人事和薪酬管理、财务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和审议、审计和监督等多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和约束，以此保护公司和各投资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各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工作的重要性，坚持以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力，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全力支持并推动公司开展 ESG 相关工作，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规的基础上，不断完善 ESG 管理体系，规范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关注环境保护，重视并维护股东、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不断提高公司治理透明度，实现企业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协调发展。同时，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监管要求，督促、指导公司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提升公司品牌形象，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为社会进步和资本市场健康发展贡献力量。

二、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52.79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消耗的能资源主要是电力和水，产生的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噪声。公司根据环保法规标准的要求配备了相关的环保设施，使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得到控制，达到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后再进行排放。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温室气体排放主要由运营过程中的能源消耗所产生，我们严格遵循运营所在地的相关行业节能法律、法规及标准。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能源消耗为水、电和天然气，报告期内，公司水消耗 15,105 吨，电消耗 3,163,835 千瓦时，天然气消耗 11,937 立方米。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的要求，建设环保设施，包括：废气处理设施、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环保设施在项目竣工时纳入工程质量验收，并在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时对环保设施处理效果进行监测。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已建立相应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2016 年已经完成 ISO14001 体系的搭建，2017 年 2 月取得 ISO14001 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16TJ23E30138R2M，环保体系运行稳定。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重点污染行业，且公司报告期内亦未被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工作，并将其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工作纳入重要工作，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晶圆制造各环节过程中会产生温室效应气体（CF₄ 等）、腐蚀性气体（如 HBr、Cl₂ 等）、毒性气体（如 BC₁₃ 等）、易燃易爆气体（SiH₄、H₂ 等）等工艺废气，工艺废气具有有毒有害的特

性，需要经处理后才能对外排放。公司主要产品中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主要用于处理半导体制程产生的工艺废气。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将工艺废气的处理前置到工艺制程生产过程中，在工艺废气进入厂务中央处理系统前即进行无害化处理，实现了工艺废气高效处理。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集成电路产业是信息技术产业的核心，是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公司所属的半导体设备行业处于半导体产业链上游的关键位置，是整个半导体产业的重要支撑和基石。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0	
物资折款（万元）	0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0	
救助人数（人）	0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0	
物资折款（万元）	0	
帮助就业人数（人）	0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保证所有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通过签订合同、按时付款等方式保障债权人权益，利用互通互访的交流形式，加强与债权人及时的信息联系，创造公平合作、共同发展的环境。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坚持“德才兼备、岗位成人、用人所长”的用人原则，始终以人为本，充分尊重、理解和关心员工，贯彻“培训是员工最大的福利”的观念，争取通过科学的培训，将员工塑造成为职业化的优秀人才；坚持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共同发展。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制定了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内部调动、职务升迁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41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8.33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2,222.0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3.23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建立了供应商评价管理体系，与主要零部件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保持与客户、供应商等相关方的沟通，积极协同产业链上下游，共建战略合作愿景，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的半导体专用设备解决方案，构建共创共赢、共同发展的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建立了《生产过程控制程序》《产品管理控制程序》等生产控制制度，确保产品安全。同时公司积极开展各项安全培训，包括全员的岗前三级安全教育、针对特殊性岗位的安全培训课程等，提升员工安全意识。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减少和杜绝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公司通过明确主体、落实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加强对事故隐患的监督管理，有效地预防和减少生产事故的发生，保证员工的生命和企业财产安全。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支部成立于2016年7月，始终把党员队伍建设作为公司发展的重要任务。2021年7月换届，落实“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公司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充分发挥党员在研发、生产、销售一线岗位和相关管理岗位任职的优势，开展“强企先锋”党建品牌创建工作，通过选树培养各个业务领域的核心骨干人才，以点带面，比学赶超，稳步实现科技成果产业化，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双提升。公司党支部组织党员加强理论与实践学习，以深入开展主题教育为契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强化党的引领，深化技术创新，持续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一心一意谋发展，持续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0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秉持着充分披露信息原则、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和高效低耗原则，公司形成了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实现公司价值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企业文化。

公司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通过投资者咨询专用电话和邮箱、上证E互动、分析师会议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日常互动、交流，积

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原则，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披露语言上力求通俗易懂，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虚假记载、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1、知识产权保护

公司作为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企业，以自主创新为主，不断突破国外技术壁垒，研发的各类产品打破了国内集成电路制造设备行业长期处于国外设备制造商垄断的局面，摆脱我国高端集成电路制造设备与工艺完全依赖进口的状况。在技术不断创新的同时公司注重成果的保护。通过建立知识产权获取的奖励机制，鼓励员工的业务创新与职务发明。公司不断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力度，规避与降低知识产权给公司带来的风险，采取一系列措施，如对公司员工进行知识产权知识普及，提升全员知识产权的风险意识；建立保密控制程序，对识别出的公司涉密信息如技术秘密、经营秘密以及管理秘密等按识别的等级进行管控；办公电脑添加域控管理等，对公司知识产权起到了保护作用。

2、信息安全保护

企业所处的行业性质、日益壮大的规模以及推动公司数字化转型，信息安全尤为重要。公司采用成熟的信息安全技术来实现网络与信息的安全，利用公司全员安装加解密系统保证公司技术、运营等资料的安全传输与存储；公司采用VPN访问、电脑自动开启杀毒功能、密码管理；利用防火墙、入侵检测、反病毒技术防范来自外部的网络攻击；利用定期数据备份来防卫数据丢失或损坏，确保数据安全。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机构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推动管理层听取来自资本市场的声音，了解外界特别是机构投资者对公司的看法、意见和建议，对优秀的建议予以采纳并实践，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	<p>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单位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函第一条项下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人股票的收盘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下统称“监管规则”）的规定作相应调整。</p> <p>三、本单位所持发行人股份，在本承诺函第一条项下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本条项下减持价格应根据监管规则作相应调整）。</p> <p>四、如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或发行人收到相关处罚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司法裁决生效，显示发行人未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前，本单位不会减持直接、间接持有的发</p>	2023. 11. 29	是	至股份锁定期满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行人股份。</p> <p>五、本单位在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监管规则。</p> <p>六、本单位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单位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七、本单位违反本承诺函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如果因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股份限售	最近一年内新增股东	<p>航天国调、尖端芯片、橙叶峻荣、海南悦享、嘉兴宸玥、芯存长志、宁波先达、新鼎哨哥、博涛科技、泰达盛林、维通光信、信银明杰、中山宸玥、中信证券投资等 14 家机构为最近一年内新增股东。上述股东对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承诺如下：</p> <p>一、自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两者孰晚为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机构直接、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机构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机构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二、本单位在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监管规则。</p> <p>三、本机构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机构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四、本机构违反本承诺函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p>	2023. 11. 29	是	至股份锁定期满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如果因本机构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其他股东	<p>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机构直接、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机构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机构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二、本单位在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监管规则。</p> <p>三、本机构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机构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四、本机构违反本承诺函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如果因本机构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3. 11. 29	是	至股份锁定期满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副董事长赵力行，董事、总经理于浩，副总经理卢小武，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周亮，监事刘鑫杨通过安徽北自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出具承诺如下：</p> <p>一、自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通过安徽北自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通过安徽北自间接所持发行人的股份；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安徽北自的财产份额，也不由安徽北自回购本人持有的安徽北自的财产份额。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二、除前述锁定期外，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直接或通过安徽北自间接减持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当年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p>	2023. 11. 29	是	至股份锁定期满两年内；任职期间；离职后半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人股份的 25%，或者每年转让的安徽北自财产份额不超过本人当年所持有安徽北自财产份额的 25%，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如本人离职，则自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通过安徽北自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安徽北自财产份额。如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p> <p>三、本人通过安徽北自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下统称“监管规则”）的规定作相应调整；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通过安徽北自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发行人股票的收盘价按照监管规则的规定作相应调整。</p> <p>四、如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或发行人收到相关处罚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司法裁决生效，显示发行人未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前，本人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p> <p>五、本人在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监管规则。</p> <p>六、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p>							
--	--	--------------------------------------------------------------------------------------------------------------------------------------------------------------------------------------------------------------------------------------------------------------------------------------------------------------------------------------------------------------------------------------------------------------------------------------------------------------------------------------------------------------------------------------------------------------------------------------------------------------------------------------------------------------------------------------------------------------------------------------------------------------------------------------------------------------------------------------------------------------------------------------------------------------------------------------------------------	--	--	--	--	--	--	--

		<p>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七、本人违反本承诺函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八、上述承诺在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后依然生效。</p>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p>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周亮、芮守祯、何茂栋、杨春水、吕维迪通过安徽北自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出具承诺如下：</p> <p>一、自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通过安徽北自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通过安徽北自间接所持发行人的股份；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安徽北自的财产份额，也不由安徽北自回购本人持有的安徽北自的财产份额。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二、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于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25%，前述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p> <p>三、如本人离职，则自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通过安徽北自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安徽北自财产份额。</p> <p>四、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五、本人违反本承诺函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六、上述承诺在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后依然生效。</p>	2023. 11. 29	是	限售期满之日 4 年；离职后半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京仪集团、北控集团、安徽北自、赵力行	<p>关于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所持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前，本人/本单位无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p> <p>本人/本单位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2、如发行人及相关方处于采取稳定股价的措施阶段时，本人/本单位不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如果本人/本单位违反本承诺项下减持意向，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且本人/本单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违反本承诺项下减持意向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减持。</p> <p>4、如果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持股及减持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p>	2023.11.29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天津泰达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泰达新原以及泰达盛林	<p>关于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所持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前，本人/本单位无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p> <p>本人/本单位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2、如果本人/本单位违反本承诺项下减持意向，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且本人/本单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违反本承诺项下减持意向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减持。</p> <p>3、如果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持股及减持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p>	2023.11.29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p>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承诺，主要内容如下：</p> <p>一、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p> <p>公司制定本规划考虑的因素：公司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征求和听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融资、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p>	2023.11.29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境等因素，平衡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的基础上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股利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并藉此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p> <p>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p> <p>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p> <p>（1）公司应当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依照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内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p> <p>（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p> <p>（3）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现金分红原则上优先于股票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原则上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p> <p>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p> <p>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间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形式进行表决。但公司保证调整后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不违反以下原则：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p> <p>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p> <p>四、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p> <p>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如符合现金分红条件，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如不满足下述现金分红条件之一时，公司该年度可不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比例可以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p>							
--	--	----------------------------------------------------------------------------------------------------------------------------------------------------------------------------------------------------------------------------------------------------------------------------------------------------------------------------------------------------------------------------------------------------------------------------------------------------------------------------------------------------------------------------------------------------------------------------------------------------------------------------------------------------------------------------------------------------------------------------------------------------------------------------------------------------------------------------------------------------------------------------	--	--	--	--	--	--	--

		<p>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系指：</p> <p>(1) 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数；且审计机构对当年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p>(2) 保证公司维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资金需求；</p> <p>(3) 未发生存在累积未弥补亏损、资产负债率高于 70%、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特殊事项，其中“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公司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投资除外）累计资金支出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20%。</p> <p>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p> <p>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五、利润分配方案相关决议程序</p> <p>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p>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在公司任职并	<p>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p> <p>发行人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将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具体如下：</p> <p>一、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启动及停止条件</p>	2023. 11. 29	是	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p>	<p>1、启动条件：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及相关主体将积极采取相关股价稳定措施。</p> <p>2、停止条件：（1）在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或是实施前，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量的金额已达到上限。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次发生上述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二、责任主体</p> <p>本预案中规定的应采取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责任主体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本预案中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既包括在公司上市时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包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三、公司股价稳定具体措施</p> <p>公司在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公司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如（1）公司回购股份；（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前述措施中的优先顺位相关主体如果未能按照本预案履行规定的义务，或虽已履行相应义务但仍未实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自动触发后一顺位相关主体实施相应义务。</p> <p>四、约束措施</p> <p>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公司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p>						
--	-------------------------------	-----------------------------------------------------------------------------------------------------------------------------------------------------------------------------------------------------------------------------------------------------------------------------------------------------------------------------------------------------------------------------------------------------------------------------------------------------------------------------------------------------------------------------------------------------------------------------------------------------------------------------------------------------------------------------------------------------------------------------------------------------------------------------------------------------------------------------------------------------------------------------------------------------	--	--	--	--	--	--

		<p>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公司控股股东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将其应用于增持股票的等额资金从应付其现金分红中予以扣除代其履行增持义务；如果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将其用于增持股票的等额资金从应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后薪酬和津贴中予以扣除代为履行增持义务。</p> <p>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公司和个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公司和个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p>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p>						
其他	公司	<p>关于公司股份的回购或购回的承诺：</p> <p>一、公司承诺将保证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等相关内部规定，在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条件的情况下，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审慎制定股份回购方案，依法实施股份回购，加强投资者回报，确保股份回购不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不实施利用股份回购操纵公司股价、进行内幕交易、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控股股东进行利益输送等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p> <p>二、公司承诺将保证公司在收到具备提案权的提议人提交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制度要求的股份回购提议后，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并予以公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时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将股份回购方案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依法披露股份回购方案相关事项，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公司内部制度规定的程序及股份回购方案予以实施。</p> <p>三、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p>	2023. 11. 29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回购价格为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p> <p>四、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如实际执行过程中，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得到执行、无法执行或无法按期执行的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或替代承诺，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5）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6）根据届时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其他	公司及直接控股股东京仪集团、间接控股股东北控集团	<p>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p> <p>1、保证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本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 5 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届时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本公司的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如果因本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及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p> <p>3、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2023. 11. 29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直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2023. 11. 29	否	不适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接控股 股东、 间接控 股股东	<p>1、本单位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本单位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p> <p>3、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单位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p> <p>4、本单位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单位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单位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同意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法律责任。</p>			用			
其他	公司董 事、高 级管理 人员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p>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p>	2023. 11. 29	否	不 适 用	是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p>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 承诺，本人同意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法律责任。”</p>							
其他	公司	<p>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本公司保证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本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之时的发行价（发行人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至上述事项认定之日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应作相应调整）。 4、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1）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公司因此承担责任的，本公司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2）本公司将积极与相关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 （3）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 5、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p>	2023. 11. 29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其他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	<p>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p> <p>1、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督促发行人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单位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p> <p>3、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之时的发行价（发行人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至上述事项认定之日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应作相应调整）。</p> <p>4、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1）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单位因此承担责任的，本单位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2）本单位将积极与发行人、相关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p> <p>（3）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p> <p>5、上述承诺为本单位真实意思表示，本单位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2023. 11. 29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	1、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	2023. 11. 29	否	不适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1) 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人因此承担责任的，本人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2) 本人将积极与发行人、相关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p> <p>(3) 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p> <p>3、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用			
其他	公司	<p>关于承诺履行的约束措施：</p> <p>1、本单位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并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如果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于本公司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将暂停向于本次发行之前已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东分配红利或派发红股。</p> <p>5、在本公司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停发薪酬或津贴，同时，本公司将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p>	2023. 11. 29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6、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公司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的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并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p> <p>7、本公司就本次发行签署的其他承诺函中的约束措施严于本承诺函项下约束措施的，适用该等更严者。</p>						
其他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p>关于承诺履行的约束措施：</p> <p>1、本人/本单位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并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如果本人/本单位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本单位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如果本人/本单位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发行人有权将应付给本人/本单位的现金分红、薪酬暂时扣留，直至本人/本单位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p> <p>4、本人/本单位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在获得该等收益的 5 日内将该等收益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p> <p>5、本人/本单位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损失。</p> <p>6、本人/本单位就本次发行签署的其他承诺函中的约束措施严于本承诺函项下约束措施的，适用该等更严者。</p>	2023. 11. 29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股东	<p>关于承诺履行的约束措施：</p> <p>1、本单位将严格履行在发行人本次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并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如果本单位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单位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p>	2023. 11. 29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如果本单位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发行人有权将应付给本单位的现金分红、薪酬暂时扣留，直至本单位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p> <p>4、本单位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在获得该等收益的 5 日内将该等收益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p> <p>5、本单位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损失。</p> <p>6、本单位就本次发行签署的其他承诺函中的约束措施严于本承诺函项下约束措施的，适用该等更严者。</p>						
其他	公司	<p>关于公司股东信息披露事项的专项承诺</p> <p>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p> <p>2、本公司股东合法、真实拥有所持本公司股份的完整所有权，该等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4、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股东海丝民合、国丰鼎嘉、宁波先达、中小企业基金等私募基金穿透后存在国泰君安下属公司相关的投资，国泰君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合计低于 0.1%。上述间接持股比例较低，是国泰君安控制的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相关投资主体或金融产品管理人依据市场化原则作出的投资决策，不属于法律法规禁止持股的情形或利益冲突情形。除前述情形外，本公司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5、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p>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p>	2023. 11. 29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	<p>关于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p> <p>如因社会保险管理机构、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要求发行人及/或其控</p>	2023. 11. 29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京仪集团	股子公司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费用,或者发行人及/或其控股子公司因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问题承担任何损失或罚款的,本单位将无条件地足额补偿发行人因此所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避免给发行人带来任何损失或不利影响。本单位在承担前述款项后,不会就此向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行使追索权。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京仪集团、间接控股股东北控集团	<p>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京仪集团、间接控股股东北控集团作出如下声明与承诺:</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单位没有投资或控制其他对发行人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也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作为发行人的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期间,保证不自营或以合资、合作等任何形式从事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现有的或将来成立的受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亦不会经营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p> <p>3、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作为发行人的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无论任何原因,若本单位或附属企业未来经营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竞争,本单位同意将根据发行人的要求,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合法的途径对本单位或附属企业的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p> <p>4、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作为发行人的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凡本单位或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单位将按照发行人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p> <p>5、如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其股东有权根据本函请求本单位赔偿发行人及其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单位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发行人所有。</p>	2023. 11. 29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	公司直	为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持股 5%	2023. 11. 29	否	不适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	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以上的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声明与承诺，具体内容如下：</p> <p>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单位及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p> <p>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人/本单位将确保本人/本单位、本人/本单位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按照《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p> <p>本人/本单位承诺并确保本人/本单位、本人/本单位控制的企业，不会通过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如出现因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p>			用			
--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董阳阳、王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董阳阳（4 年）、王帅（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不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同意聘任致同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光大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	2023/12/29	2024/3/29	自有资金	/	否	/	2.65%	184.27		30,000.00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11月24日	134,190.00	36,025.35	126,625.35	90,600.00	90,600.00	24,026.77	26.52	24,026.77	26.52	0.0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集成电路制造专用高精密控制装备研发生产(安徽)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11月24日	否	50,600.00	50,600.00	-	-	-	2026年下半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11月24日	否	40,000.00	40,000.00	24,026.77	24,026.77	60.07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600.00	100.00	411.4942				411.4942	13,011.4942	77.449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725.00	37.50	168.00				168.00	4,893.00	29.1250
3、其他内资持股	7,875.00	62.50	243.3646				243.3646	8,118.3646	48.323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0.1296				0.1296	0.1296	0.000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1296				0.1296	0.1296	0.0008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788.5058				3,788.5058	3,788.5058	22.5506
1、人民币普通股			3,788.5058				3,788.5058	3,788.5058	22.550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600.00	100.00	4,200.00				4,200.00	16,8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1月29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4,200.00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京仪装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发上市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2,000,000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126,000,000股增加至168,000,000股。上述股本变动使公司2023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以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具体变动情况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二）主要财务指标”。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股)	2023年11月20日	31.95	42,000,000.00	2023年11月29日	42,000,000.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08月1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证监许可〔2023〕1778号”批复，同意京仪装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公司A股股票科创板上市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59号”批准，发行的A股股票于2023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数为4,200万股，发行价格为31.95元/股，发行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全部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200万股，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公司总股本由12,600万股增加为16,800万股。

期初合并资产总额为132,169.68万元，期初合并负债总额为77,334.82万元，合并资产负债率为58.51%；期末合并资产总额为286,077.15万元，期末合并负债总额为92,708.29万元，合并资产负债率为32.41%。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3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86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北京京仪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250,000	28.13	47,250,000	无		国有法人
安徽北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 合伙）		28,900,000	17.20	28,900,000	无		其他
广西泰达新原股权投资有限 公司		5,000,000	2.98	5,000,000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青岛民和德元创业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青岛海丝 民合半导体投资中心（有限合 伙）		5,000,000	2.98	5,000,000	无		其他
北京橙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橙叶峻茂（淄博）股权 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	2.38	4,000,000	无		其他
嘉兴芯存长志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3,710,000	2.21	3,710,000	无		其他
共青城秋月股权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	2.14	3,600,00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2,845,366	1.69		无		其他
鹰潭市信银明杰投资有限合 伙企业		2,400,000	1.43	2,400,000	无		其他
国科嘉和（北京）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苏州国丰鼎嘉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90,000	1.42	2,390,00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2,845,366	人民币普通股	2,845,3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信息创新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2,195,545	人民币普通股	2,195,545				
银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 银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 划（可供出售）	1,477,659	人民币普通股	1,477,65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832,249	人民币普通股	832,24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六组合	818,929	人民币普通股	818,9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576,418	人民币普通股	576,418				
麦杨光	566,480	人民币普通股	566,480				
杨雨苑	529,466	人民币普通股	529,46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521,398	人民币普通股	521,39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周期动力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517,241	人民币普通股	517,24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 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 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 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00	0.00	2,845,366.00	1.69
新鼎啃哥	退出	0.00	0.00	2,350,000.00	1.40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京仪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250,000	2026.11.30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	安徽北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8,900,000	2024.11.29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3	广西泰达新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2024.11.29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4	青岛民和德元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海丝民合半导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	2024.11.29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5	北京橙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橙叶峻茂(淄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	2024.11.29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6	嘉兴芯存长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10,000	2025.07.31	0	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36个月

7	共青城秋月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	2024.11.29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8	鹰潭市信银明杰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2,400,000	2025.07.31	0	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36个月
9	国科嘉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国丰鼎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90,000	2024.11.29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10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新鼎哨哥贰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0,000	2025.07.31	0	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	1,680,000	2025.12.01	-854,400	1,680,000

注：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为参与转融通出借数量。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京仪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秦海波
成立日期	1997年12月1日
主要经营业务	制造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设备、电力电子产品、光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环保仪器及设备、能源系统产品、应用软件、机械电器设备、建筑材料；劳务派遣；设计、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设备、电力电子产品、光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环保仪器及设备、能源系统产品、应用软件、机械电器设备、建筑材料；计算机系统服务；投资及投资管理；房屋租赁；设备租赁；物业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控股股东

名称	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田振清
成立日期	2005年1月18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及投资管理；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间接控股股东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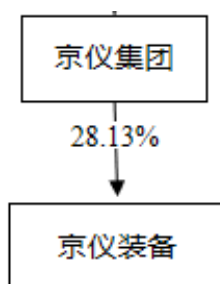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曾劲
成立日期	不适用
主要经营业务	---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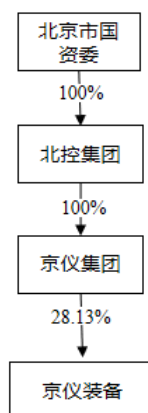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安徽北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于浩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1340200MA2MWRY56P	28,900,000	投资管理，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致同审字（2024）第 110A013495 号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仪装备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京仪装备股份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京仪装备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营业收入的真实性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3、附注五、36 及附注十五、5。

1、事项描述

京仪装备股份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4,228.31 万元。由于收入是京仪装备股份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京仪装备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真实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对营业收入的真实性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

（1）了解与收入真实性相关的业务流程及内部控制的设计，测试并评价与收入真实性相关的关键控制流程运行有效性。

(2) 取得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结合销售模式做出分析：识别与销售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进而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否与京仪装备股份公司业务情况相符。

(3) 了解主要产品的市场应用情况，对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实施分析程序，了解收入增长及毛利率变动的原因，并判断变化的合理性。

(4) 对应收账款周转率等指标及大额应收账款进行分析，与同行业企业的情况进行比较，并结合客户的收款检查情况确认营业收入的真实性。

(5) 对于内销业务，抽样检查与收入真实性有关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单、出库单、签收单、验收单、发票、物流运输记录等；对于外销业务，抽样检查与收入真实性有关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库单、发货单、物流运输记录、出口报关单、签收单、验收单等，以确认营业收入的真实性。

(6) 通过查询客户公告、官网等公开信息对主要客户进行背景调查，确认主要客户的真实性。

(7) 对性质重要、金额重大及抽样选择的客户进行函证，以核实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和交易实质。

(8)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9) 结合期后事项的审计程序，检查期后是否存在大额销售退回以及期后的收款情况。

(二) 产品质量保证金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2、附注五、29。

1、事项描述

根据销售合同约定，京仪装备股份公司应就其销售的产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向客户提供质量保证服务。京仪装备股份公司 2023 年度在销售费用中计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 4,357.56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预计负债-质量保证金余额为 5,613.04 万元。管理层依据尚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机台数量及历史维修经验估计未来将发生的质保费用。

由于产品质量保证金的计提对财务报表中的预计负债和销售费用影响重大，且质保费用的预提涉及管理层重大估计和判断，我们将产品质量保证金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产品质量保证金的计提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

(1) 了解了京仪装备股份公司质量保证金计提流程，评价并测试了与产品质量保证金的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了解和评估了管理层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所采用方法的一贯性及假设的适当性。

(3) 检查了销售合同中的质量保证条款，核实管理层计提质量保证金的关键假设与销售合同的约定是否相符。

(4) 复核了管理层对产品质量保证金的计算过程, 检查了期末尚在质保期内的产品数量、复核了管理层依据历史经验估计的产品质量保证费用计提比例及金额的合理性, 并对产品质量保证金的计提金额进行了复算。

(5) 与管理层讨论了当前或期后是否存在重大产品缺陷, 是否存在可能对未来将发生的产品质量保证费用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京仪装备股份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京仪装备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京仪装备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京仪装备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京仪装备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京仪装备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京仪装备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1,250,538,142.30	303,543,528.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 (2)	300,066,25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 (4)	2,167,960.00	11,167,683.59
应收账款	七 (5)	218,508,774.39	201,124,132.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 (8)	15,007,675.54	8,410,634.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 (9)	10,889,640.59	4,074,192.91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10)	957,347,485.72	699,135,047.22
合同资产	七 (6)	600,485.66	1,299,805.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3)	24,224,168.63	17,855,113.77
流动资产合计		2,779,350,582.83	1,246,610,138.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 (18)	9,200,000.00	9,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21)	15,993,686.42	10,795,644.75
在建工程	七 (22)	177,143.46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 (25)	14,697,911.82	18,448,717.88
无形资产	七 (26)	3,398,467.82	4,720,923.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8)	6,245,059.09	4,111,007.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9)	31,234,975.93	27,786,800.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30)	473,627.97	23,560.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420,872.51	75,086,655.21
资产总计		2,860,771,455.34	1,321,696,793.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0,427,244.65	1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70,000,000.00	0.00
应付账款	七（36）	294,344,487.22	195,664,486.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408,655,612.09	319,939,059.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2,197,735.54	26,432,116.13
应交税费	七（40）	8,275,506.04	5,655,299.78
其他应付款	七（41）	11,790,648.47	6,903,811.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7,574,332.85	8,779,938.7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957,275.97	7,096,683.28
流动负债合计		846,222,842.83	690,471,395.5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266,880.48	7,600,434.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56,130,395.17	47,250,365.94
递延收益	七（51）	16,878,585.16	25,218,851.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584,153.29	2,807,174.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860,014.10	82,876,826.36
负债合计		927,082,856.93	773,348,221.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68,000,000.00	12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506,211,970.47	281,958,471.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651,587.70	700,550.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8,728,527.14	9,070,758.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40,096,513.10	130,618,791.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33,688,598.41	548,348,571.87
少数股东权益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33,688,598.41	548,348,571.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60,771,455.34	1,321,696,793.78

公司负责人：李英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帅男会计机构负责人：和琳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2,341,335.41	294,180,182.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66,2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67,960.00	11,167,683.59
应收账款	十九（1）	289,044,371.89	242,786,855.5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233,428.63	9,168,004.75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7,310,665.51	6,194,127.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76,850,586.87	626,974,041.66
合同资产		600,485.66	1,299,805.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460,993.40	14,005,600.02
流动资产合计		2,745,076,077.37	1,205,776,300.6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0,930,915.00	10,930,91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00,000.00	9,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14,235.37	7,155,796.38
在建工程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326,669.15	15,716,189.67
无形资产		3,398,467.82	4,720,923.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08,232.82	2,344,67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31,535.04	20,305,683.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3,627.97	23,560.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683,683.17	70,397,740.56
资产总计		2,814,759,760.54	1,276,174,041.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427,244.65	1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0,000,000.00	0.00
应付账款		310,603,210.90	186,333,097.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06,933,155.41	319,939,059.76
应付职工薪酬		26,755,186.31	22,615,862.23
应交税费		5,990,430.08	2,135,483.02
其他应付款		33,745,025.31	29,059,821.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75,705.10	7,439,138.54
其他流动负债		2,957,275.97	7,096,683.28
流动负债合计		873,687,233.73	694,619,145.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37,221.70	7,304,768.9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6,130,395.17	47,250,365.94
递延收益		16,878,585.16	25,218,851.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4,082.89	2,689,854.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150,284.92	82,463,841.00
负债合计		952,837,518.65	777,082,986.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8,000,000.00	12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06,211,970.47	281,958,471.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25,000.00	425,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728,527.14	9,070,758.32
未分配利润		168,556,744.28	81,636,824.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61,922,241.89	499,091,054.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14,759,760.54	1,276,174,041.16

公司负责人：李英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帅男会计机构负责人：和琳琳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742,283,148.65	663,723,246.1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742,283,148.65	663,723,246.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8,123,521.42	574,989,143.3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57,580,983.39	401,086,285.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154,202.11	4,598,649.85
销售费用	七（63）	87,240,264.34	67,277,407.64
管理费用	七（64）	59,154,826.41	51,320,444.64
研发费用	七（65）	61,511,808.06	48,406,987.86
财务费用	七（66）	-2,518,562.89	2,299,367.81
其中：利息费用		4,069,845.81	3,869,593.18
利息收入		6,099,726.31	553,589.46
加：其他收益	七（67）	53,347,859.11	30,256,916.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66,25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七（71）	1,490,554.31	-8,611,264.41

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5,450,554.28	-9,388,936.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3,613,736.37	100,990,817.9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9,638,651.65	95.8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386.83	33.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249,001.19	100,990,880.0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4,113,510.83	9,872,002.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135,490.36	91,118,877.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135,490.36	91,118,877.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135,490.36	91,118,877.5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962.79	234,735.3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962.79	234,735.3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962.79	234,735.39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086,527.57	91,353,612.9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086,527.57	91,353,612.9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0.7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2	0.7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李英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帅男 会计机构负责人：和琳琳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748,970,117.42	670,474,849.79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506,447,979.41	444,709,102.44
税金及附加		4,196,279.88	3,578,601.54
销售费用		87,172,771.80	66,658,796.98
管理费用		52,446,768.60	42,945,265.99
研发费用		46,872,283.07	36,332,825.48
财务费用		-2,954,185.48	1,198,957.02
其中：利息费用		3,526,768.08	2,423,921.63
利息收入		6,071,681.65	510,367.20
加：其他收益		45,112,541.29	26,215,844.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25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73,946.99	-8,582,162.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22,881.70	-7,408,481.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718,076.72	85,276,500.88
加：营业外收入		9,638,651.65	87.04
减：营业外支出		3,386.83	33.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353,341.54	85,276,554.17
减：所得税费用		10,775,653.35	8,151,694.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577,688.19	77,124,860.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577,688.19	77,124,860.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6,577,688.19	77,124,860.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英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帅男 会计机构负责人：和琳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6,984,129.27	992,248,938.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758,321.79	21,316,493.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7,422,116.09	37,473,22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164,567.15	1,051,038,660.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1,586,635.57	847,110,749.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945,227.52	109,740,795.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784,577.80	56,687,601.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9,758,698.47	34,143,13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9,075,139.36	1,047,682,28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89,427.79	3,356,378.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342,207.79	8,653,438.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342,207.79	12,353,438.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342,207.79	-12,353,438.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6,831,462.2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947,291.22	13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78,755.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6,778,753.50	149,278,755.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000,000.00	8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41,786.73	3,221,149.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915,183.93	10,159,608.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156,970.66	102,880,757.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621,782.84	46,397,998.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5,611.31	3,527,781.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6,994,614.15	40,928,720.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543,528.15	262,614,808.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0,538,142.30	303,543,528.15

公司负责人：李英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帅男 会计机构负责人：和琳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4,959,868.23	989,796,067.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161,196.66	18,857,761.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54,828.80	35,808,126.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275,893.69	1,044,461,954.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9,239,271.89	735,486,397.4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403,736.03	83,214,902.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590,644.12	47,792,868.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74,715.80	34,964,57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0,108,367.84	901,458,74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67,525.85	143,003,207.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03,910.14	6,928,864.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503,910.14	10,628,86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503,910.14	-10,628,864.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6,831,462.2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427,244.6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78,755.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7,258,706.93	14,778,755.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000,000.00	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9,585.19	2,980,363.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8,818.32	6,918,063.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538,403.51	89,898,427.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720,303.42	-75,119,671.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7,234.08	3,791,307.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8,161,153.21	61,045,979.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180,182.20	233,134,202.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2,341,335.41	294,180,182.20

公司负责人：李英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帅男 会计机构负责人：和琳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6,000,000.00				281,958,471.50		700,550.49		9,070,758.32		130,618,791.56		548,348,571.87		548,348,571.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6,000,000.00				281,958,471.50		700,550.49		9,070,758.32		130,618,791.56		548,348,571.87		548,348,571.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000,000.00				1,224,253,498.97		-48,962.79		9,657,768.82		109,477,721.54		1,385,340,026.54		1,385,340,026.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962.79				119,135,490.36		119,086,527.57		119,086,527.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000,000.00				1,224,253,498.97								1,266,253,498.97		1,266,253,498.9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2,000,000.00				1,224,253,498.97								1,266,253,498.97		1,266,253,498.9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657,768.82		-9,657,768.82				
1.提取盈余公积									9,657,768.82		-9,657,768.8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															

2023 年年度报告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000,000.00				1,506,211,970.47		651,587.70		18,728,527.14		240,096,513.10		1,933,688,598.41		1,933,688,598.41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6,000,000.00				281,958,471.50		465,815.10		1,358,272.32		47,212,399.97		456,994,958.89		456,994,958.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6,000,000.00				281,958,471.50		465,815.10		1,358,272.32		47,212,399.97		456,994,958.89		456,994,958.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4,735.39		7,712,486.00		83,406,391.59		91,353,612.98		91,353,612.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4,735.39				91,118,877.59		91,353,612.98		91,353,612.98	
(二)所有者投入和																

2023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 分 配 利 润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6,000,000.00				281,958,471.50		425,000.00		9,070,758.32	81,636,824.91	499,091,054.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6,000,000.00				281,958,471.50		425,000.00		9,070,758.32	81,636,824.91	499,091,054.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 填列)	42,000,000.00				1,224,253,498.97				9,657,768.82	86,919,919.37	1,362,831,187.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577,688.19	96,577,688.19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42,000,000.00				1,224,253,498.97						1,266,253,498.97
1.所有者投入的普 通股	42,000,000.00				1,224,253,498.97						1,266,253,498.97
2.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657,768.82	-9,657,768.82	
1.提取盈余公积									9,657,768.82	-9,657,768.82	
2.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 损											

2023 年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000,000.00				1,506,211,970.47		425,000.00		18,728,527.14	168,556,744.28	1,861,922,241.89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6,000,000.00				281,958,471.50		425,000.00		1,358,272.32	12,224,450.88	421,966,19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6,000,000.00				281,958,471.50		425,000.00		1,358,272.32	12,224,450.88	421,966,194.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712,486.00	69,412,374.03	77,124,860.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7,124,860.03	77,124,860.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7,712,486.00	-7,712,48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712,486.00	-7,712,486.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6,000,000.00				281,958,471.50		425,000.00	9,070,758.32	81,636,824.91	499,091,054.73

公司负责人：李英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帅男会计机构负责人：和琳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仪装备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京仪装备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由北京京仪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北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湖北农谷方富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并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 91110302MA006M0XXU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 12,600.00 万元，股份总数为 12,600 万股。

2023 年 11 月，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2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增加注册资本 4,200 万元。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6,800.0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23）第 110C000538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总数 16,800 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800 万元。本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8 号院 14 号楼 A 座。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研发、生产和销售半导体专用设备。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34。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日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发生额超过资产总额 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超过负债总额的 0.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超过负债总额的 0.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超过负债总额的 0.5%
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影响金额占期末资产总额超过 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别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其他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其他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收入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应收账款组合 2：内销客户
- 应收账款组合 3：外销客户

C、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组合 1：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押金保证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备用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其他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以及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组合	可变现净值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库龄组合	无法直接对应存货的估计售价和可变现净值	基于库龄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不合格库组合	无法直接对应存货的估计售价和可变现净值	基于存货状态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公司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如下：

本公司对库龄在一年以内的库龄组合存货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库龄在 1 至 2 年的库龄组合存货按照 20%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库龄在 2 至 3 年的库龄组合存货按照 50%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库龄在 3 年以上的库龄组合存货按照 100%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对不合格库组合中的存货按照 100%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27。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27。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27。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非专利技术及软件。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非专利技术	6.5-10	预计产生经济利益的年限	直线法
软件	3	预计产生经济利益的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折旧及摊销、技术服务费、差旅及交通、电费及燃气费、专利费、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场地按照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目前无设定受益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销售商品、提供设备维修等服务。

①产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销售商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需要本公司安装及客户验收的商品，本公司将货物运送至指定地点并进行安装调试，经客户验收后货物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本公司在收到客户验收单时确认收入；对于无需本公司安装的商品，本公司将货物运送至指定地点，经过客户签收后货物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本公司在收到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②服务收入

本公司为客户提供设备维护等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服务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为客户提供设备维修等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给予各个行业客户的信用期与各个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为销售产品提供产品质量保证，并确认相应的预计负债，本公司并未因此提供任何额外的服务或额外的质量保证，故该产品质量保证不构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营业外支出。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27。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量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存货类别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 未上市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确定

未上市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具有类似条款和风险特征的项目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这种估价要求本公司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0,528.2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0,528.22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67,242.70	2,319,557.71	27,786,800.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7,617.14	2,319,557.71	2,807,174.85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1月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63,742.66	2,345,208.78	16,408,951.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256.48	2,345,208.78	2,421,465.26

说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净利润和净资产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安徽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15%
日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株式会社	23.2%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 2020 年 10 月 2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011002770), 有效期为三年,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S202311000095), 有效期为三年, 本公司 2023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京仪公司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34001653), 有效期为三年, 安徽京仪公司 2023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财税[2011]10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规定, 本公司及子公司销售产品中嵌入式软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27.38	5,604.38
银行存款	1,250,534,514.92	303,537,923.77
合计	1,250,538,142.30	303,543,528.15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229,538.39	3,975,147.79

其他说明

期末, 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66,250.00	-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300,066,250.00	-	/
合计	300,066,250.00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67,960.00	11,167,683.59
合计	2,167,960.00	11,167,683.59

期末用于背书并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26,130.00 元，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130.00	-
合计	26,130.00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67,960.00	100	-	-	2,167,960.00	11,167,683.59	100	-	-	11,167,683.59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	-	-	-
银行承兑汇票	2,167,960.00	100	-	-	2,167,960.00	11,167,683.59	100	-	-	11,167,683.59
合计	2,167,960.00	/		/	2,167,960.00	11,167,683.59	/		/	11,167,683.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票据类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	-	-
银行承兑汇票	2,167,960.00	-	-
合计	2,167,960.0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137,220,923.39	96,713,818.69
7-12 个月	63,956,466.71	94,117,707.17
1 年以内小计	201,177,390.10	190,831,525.86
1 至 2 年	25,710,856.95	19,186,465.49
2 至 3 年	1,811,125.58	3,536,786.39
3 年以上	1,592,750.81	1,260,346.81
合计	230,292,123.44	214,815,124.5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25,780.00	0.36	825,780.00	100	-	825,780.00	0.38	825,780.00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9,466,343.44	99.64	10,957,569.05	4.78	218,508,774.39	213,989,344.55	99.62	12,865,211.79	6.01	201,124,132.76
其中：										
内销客户	229,466,343.44	99.64	10,957,569.05	4.78	218,508,774.39	213,989,344.55	99.62	12,865,211.79	6.01	201,124,132.76
合计	230,292,123.44	/	11,783,349.05	/	218,508,774.39	214,815,124.55	/	13,690,991.79	/	201,124,132.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1	825,780.00	825,7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25,780.00	825,78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内销客户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月	137,220,923.39	1,893,648.75	1.38
7-12 月	63,956,466.71	3,715,870.72	5.81
1 年以内小计	201,177,390.10	5,609,519.47	2.79
1-2 年	25,710,856.95	3,856,628.54	15.00
2-3 年	1,811,125.58	724,450.23	40.00
3 年以上	766,970.81	766,970.81	100.00
合计	229,466,343.44	10,957,569.05	4.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3,690,991.79	-1,907,642.74				11,783,349.05
合计	13,690,991.79	-1,907,642.74				11,783,349.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181,141,946.79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8.2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8,333,246.90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608,888.32	8,402.66	600,485.66	1,318,528.57	18,723.11	1,299,805.46
合计	608,888.32	8,402.66	600,485.66	1,318,528.57	18,723.11	1,299,805.4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8,888.32	100	8,402.66	1.38	600,485.66	1,318,528.57	100	18,723.11	1.42	1,299,805.46
其中：										
质保金	608,888.32	100	8,402.66	1.38	600,485.66	1,318,528.57	100	18,723.11	1.42	1,299,805.46
合计	608,888.32	/	8,402.66	/	600,485.66	1,318,528.57	/	18,723.11	/	1,299,805.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质保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质保金	608,888.32	8,402.66	1.38
合计	608,888.32	8,402.66	1.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	-10,320.45	-	-	——
合计	-10,320.45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326,650.79	95.46	7,927,742.71	94.26
1至2年	198,132.75	1.32	482,892.00	5.74
2至3年	482,892.00	3.22	-	-
合计	15,007,675.54	100.00	8,410,634.71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说明：本期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7,941,165.64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52.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889,640.59	4,074,192.91
合计	10,889,640.59	4,074,192.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504,187.85	1,813,847.71
1 年以内小计	8,504,187.85	1,813,847.71
1 至 2 年	1,741,147.71	1,086,702.15
2 至 3 年	929,492.10	986,722.01
3 年以上	935,578.11	995,303.59
合计	12,110,405.77	4,882,575.4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2,094,651.63	4,524,325.46
备用金	4,454.14	2,300.00
其他款项	11,300.00	355,950.00
合计	12,110,405.77	4,882,575.4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52,432.55	-	355,950.00	808,382.5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52,432.55	-	355,950.00	808,382.55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757,032.63	-	-	757,032.63
本期转回	-	-	344,650.00	344,650.00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1,209,465.18	-	11,300.00	1,220,765.1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808,382.55	757,032.63	344,650.00	-	-	1,220,765.18
合计	808,382.55	757,032.63	344,650.00	-	-	1,220,765.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6,007,400.00	49.61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600,740.00
大族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1,474.55	20.66	押金保证金	1-5年	250,147.46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725,874.15	5.99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72,587.42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491,955.64	4.06	押金保证金	1-3年	49,195.56
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410,872.00	3.39	押金保证金	3-4年	41,087.20
合计	10,137,576.34	83.71	/	/	1,013,757.6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5,339,587.68	9,733,195.79	215,606,391.89	162,321,085.60	6,949,797.13	155,371,288.47
在产品	88,402,063.58	1,044,959.22	87,357,104.36	84,064,928.01	1,808,502.52	82,256,425.49
库存商品	105,195,196.99	7,897,319.07	97,297,877.92	70,008,994.46	6,584,353.57	63,424,640.89
发出商品	529,719,759.96	5,260,763.56	524,458,996.40	378,149,138.87	3,545,070.26	374,604,068.61
委托加工物资	26,042,818.91	161,545.62	25,881,273.29	18,233,506.80	127,627.54	18,105,879.26
合同履约成本	6,745,841.86	-	6,745,841.86	5,372,744.50	-	5,372,744.50
合计	981,445,268.98	24,097,783.26	957,347,485.72	718,150,398.24	19,015,351.02	699,135,047.2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949,797.13	2,783,398.66	-	-	-	9,733,195.79
在产品	1,808,502.52	-763,543.30	-	-	-	1,044,959.22
库存商品	6,584,353.57	1,685,119.84	-	372,154.34	-	7,897,319.07
发出商品	3,545,070.26	1,715,693.30	-	-	-	5,260,763.56
委托加工物资	127,627.54	33,918.08	-	-	-	161,545.62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合计	19,015,351.02	5,454,586.58	-	372,154.34	-	24,097,783.26
----	---------------	--------------	---	------------	---	---------------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及待抵扣进项税	21,736,466.50	11,062,496.76
待摊费用及其他	2,487,702.13	3,088,504.29
预缴税费	-	1,215,905.18
上市中介机构服务费	-	2,488,207.54
合计	24,224,168.63	17,855,113.77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湖北三维半导体集成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	-	-	-	-	-	5,500,000.00	-	500,000.00	-	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
芯链融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3,700,000.00	-	-	-	-	-	3,700,000.00	-	-	-	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
合计	9,200,000.00	-	-	-	-	-	9,200,000.00	-	500,000.00	-	/

说明：由于湖北三维半导体集成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及芯链融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北京）公司是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993,686.42	10,795,644.75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5,993,686.42	10,795,644.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026,487.27	730,735.05	8,291,951.51	17,049,173.83
2. 本期增加金额	4,979,736.89	-	2,598,545.84	7,578,282.73
(1) 购置	2,862,123.52	-	2,598,545.84	5,460,669.36
(2) 其他增加	2,117,613.37	-	-	2,117,613.3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 期末余额	13,006,224.16	730,735.05	10,890,497.35	24,627,456.5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58,954.49	356,030.77	3,938,543.82	6,253,529.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5,519.46	69,419.88	1,205,301.72	2,380,241.06
(1) 计提	1,105,519.46	69,419.88	1,205,301.72	2,380,241.0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 期末余额	3,064,473.95	425,450.65	5,143,845.54	8,633,770.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941,750.21	305,284.40	5,746,651.81	15,993,686.42
2. 期初账面价值	6,067,532.78	374,704.28	4,353,407.69	10,795,644.75

本期其他增加 211.76 万元,其中 168.68 万元为存货转入的机器设备,其中包括晶圆倒片机成品、气体回收处理设备以及晶圆工艺设备前端模块原型机成品,均用于后续的产品研发,43.08 万元为融资租入设备从使用权资产转入固定资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7,143.46	-
工程物资	-	-
合计	177,143.4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集成电路制造专用高精密控制装备研发生产（安徽）基地项目	177,143.46	-	177,143.46	-	-	-
合计	177,143.46	-	177,143.46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397,195.59	3,488,415.94	45,885,611.53
2. 本期增加金额	6,540,409.65	-	6,540,409.65
租入	6,540,409.65	-	6,540,409.65
3. 本期减少金额	-	3,488,415.94	3,488,415.94
本年结束租赁合同	-	3,488,415.94	3,488,415.94
4. 期末余额	48,937,605.24	-	48,937,605.2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915,335.27	2,521,558.38	27,436,893.65
2. 本期增加金额	9,324,358.15	511,500.76	9,835,858.91
(1) 计提	9,324,358.15	511,500.76	9,835,858.91
3. 本期减少金额	-	3,033,059.14	3,033,059.14
本年结束租赁合同	-	3,033,059.14	3,033,059.14
4. 期末余额	34,239,693.42	-	34,239,693.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697,911.82	-	14,697,911.82
2. 期初账面价值	17,481,860.32	966,857.56	18,448,717.8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50,083.74	14,181,870.00	17,631,953.74
2. 本期增加金额	422,123.89	-	422,123.89
(1) 购置	422,123.89	-	422,123.89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3,872,207.63	14,181,870.00	18,054,077.6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93,761.94	11,317,268.04	12,911,029.98
2. 本期增加金额	878,278.76	866,301.07	1,744,579.83
(1) 计提	878,278.76	866,301.07	1,744,579.8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2,472,040.70	12,183,569.11	14,655,609.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00,166.93	1,998,300.89	3,398,467.82
2. 期初账面价值	1,856,321.80	2,864,601.96	4,720,923.7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及改造费	4,111,007.79	5,189,468.65	3,055,417.35	-	6,245,059.09
合计	4,111,007.79	5,189,468.65	3,055,417.35	-	6,245,059.09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1,651,726.31	6,247,758.95	38,025,333.33	5,703,800.00
质量保证金	56,130,395.17	8,419,559.28	47,250,365.94	7,087,554.89
未实现内部交易收益	65,002,357.47	9,750,718.12	42,795,217.00	6,419,282.55
政府补助	16,878,585.16	2,531,787.77	25,218,851.55	3,782,827.73
租赁负债形成	12,403,521.43	1,860,528.22	16,088,669.61	2,413,300.44
购入摊销年限小于税法规定的资产	4,508,666.97	676,300.05	5,386,779.30	808,016.89
尚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11,655,490.30	1,748,323.54	10,480,119.42	1,572,017.91
合计	208,230,742.81	31,234,975.93	185,245,336.15	27,786,800.4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形成	14,261,483.02	2,139,222.45	15,463,718.07	2,319,557.71
折旧年限大于税法规定的资产	2,399,955.60	359,993.34	2,750,780.94	412,617.1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566,250.00	84,937.50	500,000.00	75,000.00
合计	17,227,688.62	2,584,153.29	18,714,499.01	2,807,174.8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17,050.20	60,303.31
租赁负债	437,691.90	203,466.35
可抵扣亏损	1,245,831.98	2,898,712.04
合计	1,700,574.08	3,162,481.7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	-	---
2024 年	-	-	---
2025 年	-	-	---
2026 年	-	-	---
2027 年	-	-	---
2028 年	-	-	---
2029 年	-	1,154,741.17	---

2030 年	1,245,831.98	1,743,970.87	----
2029 年	-	-	----
2030 年	-	-	----
2031 年	-	-	----
2032 年	-	-	----
合计	1,245,831.98	2,898,712.0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480,255.50	6,627.53	473,627.97	23,900.00	339.38	23,560.62
合计	480,255.50	6,627.53	473,627.97	23,900.00	339.38	23,560.62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427,244.65	120,000,000.00
合计	10,427,244.65	1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借款是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 10,427,244.65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00	-
合计	70,000,000.00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88,682,206.84	188,633,012.68
服务费	5,662,280.38	7,031,473.54
合计	294,344,487.22	195,664,486.2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香河海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7,918,894.17	暂未到付款期
合计	27,918,894.1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08,655,612.09	319,939,059.76
合计	408,655,612.09	319,939,059.7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13,057,176.00	发出商品未验收
单位 2	10,136,179.20	发出商品未验收
单位 3	5,857,052.65	发出商品未验收
合计	29,050,407.85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943,475.04	136,785,883.17	131,159,742.50	31,569,615.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8,641.09	10,971,473.39	10,831,994.65	628,119.83
合计	26,432,116.13	147,757,356.56	141,991,737.15	32,197,735.5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192,214.44	115,631,583.97	110,528,644.52	30,295,153.89

二、职工福利费	27,440.00	5,325,923.79	5,149,067.79	204,296.00
三、社会保险费	302,068.79	6,390,563.72	6,304,340.68	388,291.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0,222.81	6,031,932.08	5,949,089.97	373,064.92
工伤保险费	11,845.98	247,781.33	244,400.40	15,226.91
生育保险费	-	110,850.31	110,850.31	-
四、住房公积金	-	7,373,066.36	7,373,066.36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1,751.81	2,064,745.33	1,804,623.15	681,873.99
合计	25,943,475.04	136,785,883.17	131,159,742.50	31,569,615.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73,833.44	10,626,703.12	10,491,451.12	609,085.44
2、失业保险费	14,807.65	344,770.27	340,543.53	19,034.39
合计	488,641.09	10,971,473.39	10,831,994.65	628,119.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45,736.16	1,970,853.22
企业所得税	2,755,635.28	2,336,878.41
个人所得税	972,561.84	916,322.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1,913.45	137,959.74
教育费及附加	172,606.85	97,724.27
其他税费	587,052.46	195,562.11
合计	8,275,506.04	5,655,299.7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1,790,648.47	6,903,811.64
合计	11,790,648.47	6,903,811.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服务费	6,768,033.35	5,679,539.13
长期资产采购款	1,766,993.50	335,456.64
预提费用及其他	3,255,621.62	888,815.87
合计	11,790,648.47	6,903,811.64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574,332.85	8,691,701.91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88,236.83
合计	7,574,332.85	8,779,938.74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957,275.97	6,958,683.28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	138,000.00
合计	2,957,275.97	7,096,683.2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3,559,909.88	17,400,629.0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18,696.55	1,108,493.11
小计	12,841,213.33	16,292,135.9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574,332.85	8,691,701.91
合计	5,266,880.48	7,600,434.02

其他说明：

2023 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 72.98 万元，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金额为 72.98 万元。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质量保证金	47,250,365.94	56,130,395.17	计提质保
合计	47,250,365.94	56,130,395.1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产品销售合同规定，在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本公司对售出的产品负有质量保证义务，本公司根据尚在质保期内的产品数量及历史经验数据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218,851.55	-	8,340,266.39	16,878,585.16	国家级重大专项课题(集成电路用温控装置相关)
合计	25,218,851.55	-	8,340,266.39	16,878,585.1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600.00	4,200.00	-	-	-	4,200.00	16,800.00

其他说明：

2023年11月，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增加注册资本4,200万元，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6,800.00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341,9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75,646,501.0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66,253,498.97元，其中计入股本42,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224,253,498.97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0,446,630.04	1,224,253,498.97	-	1,504,700,129.01
其他资本公积	1,511,841.46	-	-	1,511,841.46
合计	281,958,471.50	1,224,253,498.97	-	1,506,211,970.4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53、股本说明。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5,000.00	-	-	-	-	-	-	-	42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5,000.00	-	-	-	-	-	-	-	425,00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5,550.49	-48,962.79	-	-	-	-48,962.79	-	-	226,587.7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5,550.49	-48,962.79	-	-	-	-48,962.79	-	-	226,587.7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00,550.49	-48,962.79				-48,962.79			651,587.7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48,962.79元。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本期发生额为-48,962.79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发生额为-48,962.79元。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070,758.32	9,657,768.82	-	18,728,527.14
合计	9,070,758.32	9,657,768.82	-	18,728,527.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按照当年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0,618,791.56	47,212,399.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0,618,791.56	47,212,399.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135,490.36	91,118,877.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657,768.82	7,712,486.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0,096,513.10	130,618,791.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2,283,148.65	457,580,983.39	652,672,721.16	391,733,474.26
其他业务	-	-	11,050,525.00	9,352,811.31
合计	742,283,148.65	457,580,983.39	663,723,246.16	401,086,285.5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	460,615,922.34	279,990,243.81
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	216,190,110.98	125,265,635.67
零配件及支持性设备	51,346,284.09	41,297,735.91
维护、维修等服务	14,130,831.24	11,027,368.0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742,283,148.65	457,580,983.3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733,112,486.15	449,865,209.31
在某一时段确认	9,170,662.50	7,715,774.08
合计	742,283,148.65	457,580,983.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14,605.13	2,016,602.90
教育费附加	1,722,609.33	1,439,612.22
印花税	850,308.04	969,750.29
其他	166,679.61	172,684.44
合计	5,154,202.11	4,598,649.8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修质保	43,575,620.34	37,402,672.22
职工薪酬	27,695,605.15	16,954,139.92
业务招待费	9,469,854.68	7,032,917.04
差旅及交通费	3,349,215.62	1,840,358.44
市场推广及展览费	1,163,752.33	2,380,824.92
折旧摊销	440,596.51	407,849.74
租赁及物业	366,578.89	279,386.97
服务费	225,530.12	397,505.18
其他	953,510.70	581,753.21
合计	87,240,264.34	67,277,407.6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218,694.06	39,127,211.98
折旧摊销	5,281,830.13	3,140,688.54
会议及宣传费	3,796,906.42	-
交通及差旅费	954,366.21	389,961.83
中介服务费	940,595.83	2,974,203.2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66,433.41	752,097.22
办公费	859,238.34	1,529,447.44
业务招待费	853,056.11	984,833.04
其他	2,383,705.90	2,422,001.35
合计	59,154,826.41	51,320,444.6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184,708.34	28,476,617.06
材料费	13,313,101.59	10,404,468.36
折旧及摊销	4,430,473.67	3,624,232.94
差旅及交通	2,977,641.21	1,630,594.95
技术服务费	1,760,900.72	2,705,749.43
专利费	833,800.94	651,389.06
电费及燃气费	511,942.21	225,419.13
其他	499,239.38	688,516.93
合计	61,511,808.06	48,406,987.86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069,845.81	3,869,593.18
减：利息收入	6,099,726.31	553,589.46
汇兑损益	-528,732.26	-1,355,963.79
手续费及其他	40,049.87	339,327.88
合计	-2,518,562.89	2,299,367.8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3,256,874.90	30,200,250.93
手续费返还	90,984.21	56,665.30
合计	53,347,859.11	30,256,916.23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250.00	-
合计	66,250.00	-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03,460.74	-8,345,494.8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2,906.43	-265,769.58

合计	1,490,554.31	-8,611,264.41
----	--------------	---------------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320.45	-864.68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454,586.58	-9,388,000.28
三、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6,288.15	-71.70
合计	-5,450,554.28	-9,388,936.6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同违约金	9,632,498.00	-	9,632,498.00
无需支付款项及其他	6,153.65	95.82	6,153.65
合计	9,638,651.65	95.82	9,638,651.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386.83	33.75	3,386.83
合计	3,386.83	33.75	3,386.8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84,707.91	20,864,141.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71,197.08	-10,992,139.38
合计	14,113,510.83	9,872,002.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3,249,001.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987,350.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7,655.3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73,438.1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9,171.35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7,115,761.55
所得税费用	14,113,510.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助款	19,755,826.59	36,002,042.83
违约赔偿金	9,632,498.00	-
利息收入	6,099,726.31	553,589.46
往来款及其他	1,934,065.19	917,596.05
合计	37,422,116.09	37,473,228.3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32,733,674.68	32,972,869.91
上市发行费	24,147,186.88	-
往来款及其他	2,877,836.91	1,170,265.80
合计	59,758,698.47	34,143,135.7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
合计	300,000,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东退回以前年度分红	-	14,778,755.88
合计	-	14,778,755.8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款	9,915,183.93	9,739,246.03
售后回租	-	420,362.20
合计	9,915,183.93	10,159,608.2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	59,947,291.22	479,953.43	170,000,000.00		10,427,244.65
应付票据	-	70,000,000.00	-	-		70,000,000.00
租赁负债	16,292,135.93	-	6,464,261.33	9,915,183.93		12,841,213.33
合计	136,292,135.93	129,947,291.22	6,944,214.76	179,915,183.93		93,268,457.98

1、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2、租赁负债与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的其他增加为本期新发生租赁事项导致的租赁负债增加。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9,135,490.36	91,118,877.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50,554.28	9,388,936.66
信用减值损失	-1,490,554.31	8,611,264.41
固定资产折旧	2,380,241.06	1,551,227.13
使用权资产摊销	9,835,858.91	8,214,882.08
无形资产摊销	1,744,579.83	2,333,397.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55,417.35	2,708,378.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250.00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69,845.81	3,869,593.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48,175.52	-11,427,844.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3,021.56	411,360.6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294,870.74	-343,536,987.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26,258,818.67	-44,460,227.63

“—”号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0,199,130.99	274,573,52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89,427.79	3,356,378.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6,540,409.65	11,028,874.7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50,538,142.30	303,543,528.1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03,543,528.15	262,614,808.0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6,994,614.15	40,928,720.0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50,538,142.30	303,543,528.15
其中: 库存现金	3,627.38	5,604.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50,534,514.92	303,537,923.77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0,538,142.30	303,543,528.15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其中：美元	6,883,163.41	7.0827	48,751,381.48
日元	243,553,231.00	0.0502	12,229,538.39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85,092.00	7.0827	602,681.11
日元	6,909,958.00	0.0502	346,969.72
应付账款	-	-	-
其中：美元	9,390.00	7.0827	66,506.55
日元	10,150,000.00	0.0502	509,661.9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主要经营业务
日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株式会社	日本	日元	半导体设备销售

境外经营实体确定日元为记账本位币的原因是境外经营实体通常以日元进行商品和劳务的计价和结算。

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2,871,529.89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5,862,514.88(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184,708.34	28,476,617.06
材料费	13,313,101.59	10,404,468.36
折旧及摊销	4,430,473.67	3,624,232.94
差旅及交通	2,977,641.21	1,630,594.95
技术服务费	1,760,900.72	2,705,749.43
专利费	833,800.94	651,389.06
电费及燃气费	511,942.21	225,419.13
其他	499,239.38	688,516.93
合计	61,511,808.06	48,406,987.8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1,511,808.06	48,406,987.86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主要经	注册资本	注册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	-----	------	----	------	---------	----

名称	营地		地		直接	间接	方式
安徽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安徽	10,000,000.00	安徽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	出资设立
日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株式会社	日本	930,915.00	日本	半导体设备销售	100.00	-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5,218,851.55	-	-	8,340,266.39	-	16,878,585.1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218,851.55	-	-	8,340,266.39	-	16,878,585.16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8,340,266.39	2,781,148.45
与收益相关	44,916,608.51	27,419,102.48
合计	53,256,874.90	30,200,250.93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

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78.66%（2022 年：86.33%）；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3.71%（2022 年：72.05%）。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2023. 12. 31
----	--------------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0,427,244.65	-	-	10,427,244.65
应付票据	70,000,000.00	-	-	70,000,000.00
应付账款	294,344,487.22	-	-	294,344,487.22
其他应付款	11,790,648.47	-	-	11,790,648.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74,332.85	-	-	7,574,332.85
租赁负债	-	5,266,880.48	-	5,266,880.48
金融负债合计	394,136,713.19	5,266,880.48	-	399,403,593.67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2022. 12. 31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95,664,486.22	-	-	195,664,486.22
其他应付款	6,903,811.64	-	-	6,903,811.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79,938.74	-	-	8,779,938.74
租赁负债	-	7,600,434.02	-	7,600,434.02
金融负债合计	331,348,236.60	7,600,434.02	-	338,948,670.6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应付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10,427,244.65	120,000,000.00
其中：短期借款	10,427,244.65	120,000,000.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1,550,600,764.92	303,537,923.77
其中：银行存款	1,250,534,514.92	303,537,923.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66,250.00	-

说明：期末，浮动利率金融工具为活期银行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浮动利率变化对本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小。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66,506.55	803,122.85	49,354,062.59	51,290,722.45
日元	509,661.95	831,691.95	12,576,508.11	3,975,147.79
合 计	576,168.50	1,634,814.80	61,930,570.70	55,265,870.24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期末，对于本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假设人民币对外币（主要为对美元、日元）升值或贬值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约609.81万元。

(2)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2.41%（上年年末：58.51%）。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300,066,250.00	300,066,250.00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9,200,000.00	9,2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309,266,250.00	309,266,250.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归入公允价值层级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表

项目（本期金额）	2022.12.31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23.12.31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入	发行	出售	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66,250.00	-	300,000,000.00	-	-	-	300,066,250.00	66,250.00
权益工具投资	9,200,000.00	-	-	-	-	-	-	-	-	9,200,000.00	-
合计	9,200,000.00	-	-	66,250.00	-	300,000,000.00	-	-	-	309,266,250.00	66,250.00

(续上表)

项目（上期金额）	2021.12.31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22.12.31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入	发行	出售	结算		
权益工具投资	5,500,000.00	-	-	-	-	3,700,000.00	-	-	-	9,200,000.00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北京京仪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投资管理	129,080.00	28.13%	28.1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市国资委。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1(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控股股东

安徽北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主要股东
北京京仪自动化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北燃焦奥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京仪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京仪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款	118,8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北京北燃焦奥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会议费	32,594.34	不适用	不适用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55.36	1,508.7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北京北燃焦奥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32,594.34	-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6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8,0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2,600,000.00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0-6 个月	158,715,949.79	134,535,003.27
7-12 个月	77,724,722.71	97,911,727.84
1 年以内小计	236,440,672.50	232,446,731.11
1 至 2 年	60,978,383.87	19,186,465.49
2 至 3 年	1,811,125.58	3,536,786.40
3 年以上	1,592,750.81	1,260,346.81
合计	300,822,932.76	256,430,329.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25,780.00	0.27	825,780.00	100.00	-	825,780.00	0.32	825,78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9,997,152.76	99.73	10,952,780.87	3.65	289,044,371.89	255,604,549.81	99.68	12,817,694.29	5.01	242,786,855.52
其中：										
内销客户	229,119,373.73	76.17	10,952,780.87	4.78	218,166,592.86	210,643,041.73	82.15	12,817,694.29	6.09	197,825,347.4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70,877,779.03	23.56	-	-	70,877,779.03	44,961,508.08	17.53	-	-	44,961,508.08
合计	300,822,932.76	/	11,778,560.87	/	289,044,371.89	256,430,329.81	/	13,643,474.29	/	242,786,855.5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1	825,780.00	825,7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25,780.00	825,78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内销客户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月	136,873,953.68	1,888,860.57	1.38
7-12 月	63,956,466.71	3,715,870.72	5.81
1 年以内小计	200,830,420.39	5,604,731.29	2.79
1-2 年	25,710,856.95	3,856,628.54	15.00
2-3 年	1,811,125.58	724,450.23	40.00
3 年以上	766,970.81	766,970.81	100.00
合计	229,119,373.73	10,952,780.87	4.78

组合计提项目：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月	21,841,996.11	-	-
7-12 月	13,768,256.00	-	-
1 年以内小计	35,610,252.11	-	-
1-2 年	35,267,526.92	-	-
合计	70,877,779.03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3,643,474.29	-1,864,913.42	-	-	-	11,778,560.87
合计	13,643,474.29	-1,864,913.42	-	-	-	11,778,560.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229,828,739.32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6.1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001,147.09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310,665.51	6,194,127.40
合计	7,310,665.51	6,194,127.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436,309.24	2,195,979.61
1 年以内小计	2,436,309.24	2,195,979.61
1 至 2 年	2,126,279.61	3,089,652.72
2 至 3 年	2,669,143.52	796,722.00
3 年以上	631,996.29	873,869.79
合计	7,863,728.66	6,956,224.1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434,797.19	2,538,806.91
押金保证金	5,417,631.47	4,061,467.21
其他	11,300.00	355,950.00
合计	7,863,728.66	6,956,224.1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06,146.72	-	355,950.00	762,096.7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06,146.72	-	355,950.00	762,096.72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35,616.43		-344,650.00	-209,033.57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41,763.15	-	11,300.00	553,063.1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62,096.72	-209,033.57	-	-	-	553,063.15
合计	762,096.72	-209,033.57	-	-	-	553,063.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大族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1,474.55	31.81	押金保证金	1-5年	250,147.46
日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434,797.19	30.96	关联方款项	1-3年	-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725,874.15	9.23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72,587.42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491,955.64	6.26	押金保证金	1-3年	49,195.56
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410,872.00	5.22	押金保证金	3-4年	41,087.20
合计	6,564,973.53	83.48	/	/	413,017.6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930,915.00	-	10,930,915.00	10,930,915.00	-	10,930,915.00
合计	10,930,915.00	-	10,930,915.00	10,930,915.00	-	10,930,915.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日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株式会社	930,915.00	-	-	930,915.00	-	-
合计	10,930,915.00	-	-	10,930,915.00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9,512,060.20	496,989,922.19	650,762,312.42	426,694,278.76
其他业务	9,458,057.22	9,458,057.22	19,712,537.37	18,014,823.68
合计	748,970,117.42	506,447,979.41	670,474,849.79	444,709,102.4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	458,715,410.05	287,308,336.23
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	216,190,110.96	156,813,357.54
零配件及支持性设备	50,475,707.95	41,711,427.59
维护、维修等服务	14,130,831.24	11,156,800.83
委托服务	9,458,057.22	9,458,057.2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748,970,117.42	506,447,979.4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730,341,397.70	488,834,257.42
在某一时段确认	18,628,719.72	17,613,721.99
合计	748,970,117.42	506,447,979.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096,092.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6,2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35,264.8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44,65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0,984.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91,350.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32,441,891.7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0	0.92	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5	0.67	0.6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英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4月24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